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UN MAX TECH LIMITED

股票代碼 6591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
https://www.sun-max.com.tw

2025 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0 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項目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姚成旻	許嘉恆
職稱	副總經理	總經理特助
連絡電話	(886)2-8226-3300	(886)2-8226-3300
電子郵件信箱	cfo@powerlogic.tw	IR@powerlogic.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 總公司名稱

名稱：SUN MAX TECH LIMITED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sun-max.com.tw

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fWay,802 West Bay Road, P.O.Box 32052,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電話：(886)2-8226-3300

(二) 臺灣連絡處

名稱：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9 樓、9 樓之 1　電話：(886)2-8226-3300

(三) 子公司、孫公司

名稱：United Strategy INC.群策有限公司　電話：(886)2-8226-3300

地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名稱：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電話：(886)2-8226-3300

地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名稱：Sun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電話：(886)2-8226-3300

地址：Portcullis Chambers, 4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名稱：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166號9樓、9樓之1　電話：(886)2-8226-3300

名稱：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86)-3-2825-198

地址：桃園市觀音區中山路二段39巷9號

名稱：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　電話：(86)769-3339-6200

地址：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田尾村田橫路19號2棟101室

名稱：漆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話：(86)796-7362-666

地址：中國江西省吉安市安福縣工業園區

名稱：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電話：申請中

地址：700/420 Moo.7, Tambol Don hua roh, Amphur Muang Chonburi, Chonburi 20000, Thailand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concords.com.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176號B1　　電話：(886)2-8787-18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張嘉銘會計師、謝東儒會計師　　網址：ttps：//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886)2-2725 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無

六、本公司網址： http：//www.sun-max.com.tw

七、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許文昉　　職稱：董事長

電話：(886)2-8226-3300　　電子郵件信箱：agents@powerlogic.tw

八、本公司董事會名單：

職 稱	姓 名	國籍或註冊地	主要經(學)歷
董事長	SINOTEAM HOLDINGS INC.	Samoa	-
	代表人：許文昉	中華民國	淡江大學 土木工程系 新鼎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師 合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合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賴仁忠	中華民國	成功高中 合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金利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瀚荃股份有限公司 處長
董事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實踐家政經濟專科學校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秘書
董事	張元芬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官志亮	中華民國	國立政治大學 企業管理博士 國立宜蘭大學 人文及管理學院EMBA執行長 國立宜蘭大學 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 開南大學 學務長 經濟部狼窩A+創育機構進駐與輔導計畫 策略導師 全國商業總會品牌創新服務加速中心智庫
獨立董事	鄭義騰	中華民國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 博士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遠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獨立董事	張正興	中華民國	美國科羅拉多州立大學 土木工程博士 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 教授兼人資長
獨立董事	周宜炘	中華民國	國立政治大學 會計系碩士 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長 中嘉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集團 稽核主管暨資安長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稽核室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副理

SUN MAX TECH LIMITED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3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8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88

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情形： 8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9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1

參、募資情形 92

一、資本及股份 9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9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10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0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00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101

肆、營運概況 103

一、業務內容 10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0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113

四、環保支出資訊 114

五、勞資關係 115

六、資通安全管理 121

七、重要契約 124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情形 127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127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128

三、現金流量分析.....12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13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130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131
陸、特別記載事項 13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13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139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139
四、與中華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139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規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147

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SUN MAX TECH LIMTED(以下簡稱動力科技或本公司)係一家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以下或稱「開曼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創辦人為許文昉，本公司始於 1998 年由創辦人及股東集資，透過轉投資公司從事專業散熱風扇研發、生產與銷售，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止(停止過戶日)，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411,224,650 元。目前本公司之集團架構主要係透過薩摩亞註冊之 UNITED STRATEGY INC.群策有限公司轉投資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及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從事專業散熱風扇生產與銷售；本公司位於臺灣之子公司為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負責管理、財務、資訊之營運工作整合，並為集團之研發中心；集團銷售係透過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負責歐美及亞洲地區外銷業務，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則負責大陸地區內銷業務；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則負責相關零組件之生產。2025 年於泰國設立東南亞生產基地從事專業散熱風扇生產與銷售。

(二) 集團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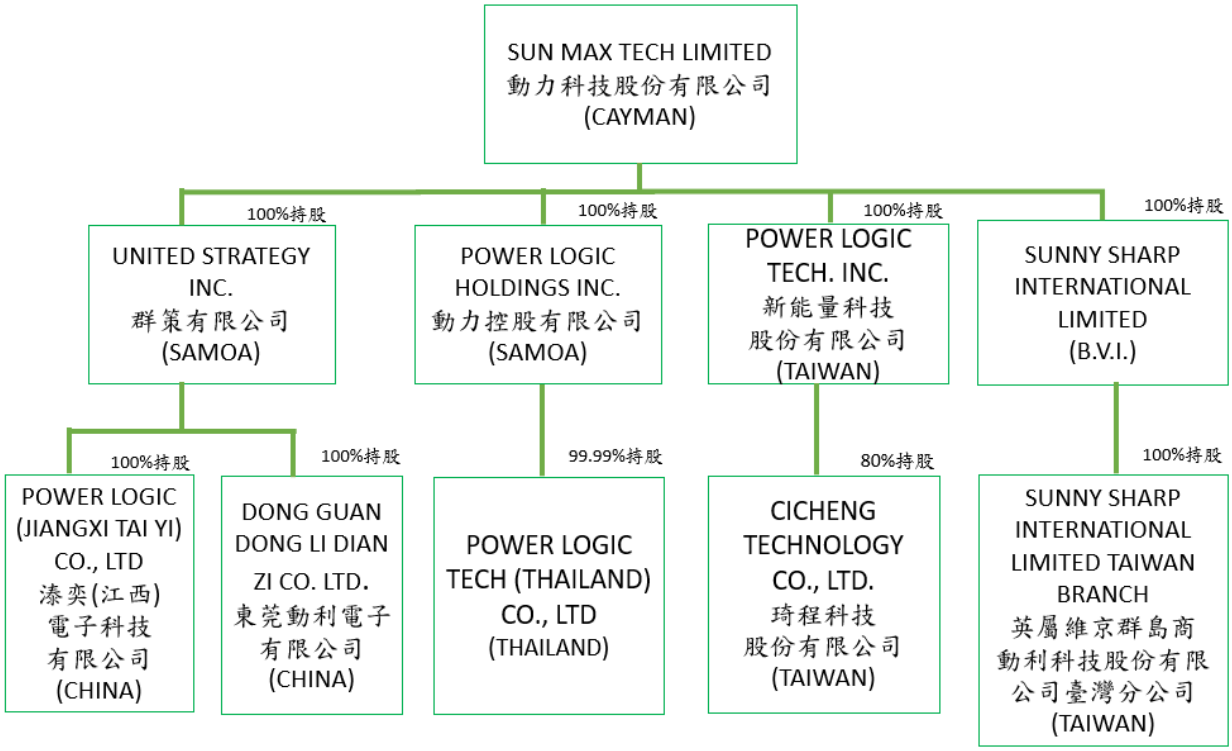

註: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於 2025 年 4 月 11 日設立完成。

(三) 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記事
1998	於新北市成立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8	黃江動力電子制品廠成立
1998	通過 ISO 9001 認證
2003	群策有限公司(UNITED STRATEGY INC.)於薩摩亞登記設立。
2003	由群策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成立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位於廣東省，為專業製造散熱風扇應用領導廠商
2005	通過 ISO 14001 認證
2007	取得 AMD 合格供應商資格，正式進入顯示卡風扇之領域
2008	於薩摩亞登記設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POWER LOGIC HOLDING INC.)
2009	黃江動力電子制品廠併入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
2013	母公司 SUN MAX TECH LIMITED 成立，並同時進行組織架構重整，併入旗下各子公司
2014	由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成立東莞溱奕電子有限公司，位於廣東省
2015	於 B.V.I. 登記設立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15	成立英屬維京維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位於新北市
2016	母公司 SUN MAX TECH LIMITED 於 2016/11/16 核准公開發行
2016	母公司 SUN MAX TECH LIMITED 於 2016/11/30 核准登錄興櫃。(股票代號：6591)
2016	東莞溱奕電子有限公司擴廠搬遷至東莞市橋頭鎮大洲社區橋新西二路 3 號廠房 2 號樓
2017	於薩摩亞登記設立明信投資有限公司(Sunny Faith Investments Limited)
2017	由 Sunny Faith Investments Limited 100%轉投資成立東莞奕璟電子有限公司，位於廣東省
2017	母公司 SUN MAX TECH LIMITED 於 2017/12/28 正式掛牌上市。(股票代號：6591)
2019	由 UNITED STRATEGY INC 100%轉投資成立溱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位於江西省
2019	江西省吉安市安福縣工業園區為集團生產基地
2020	註銷薩摩亞登記設立明信投資有限公司(Sunny Faith Investments Limite)及 unny Faith Investments Limited 100%轉投資成立東莞奕璟電子有限公司
2020	東莞溱奕電子有限公司搬遷至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田尾村田橫路 19 號 1 棟 101 室。東莞溱奕電子有限公司已於 2024 年 6 月 26 日註銷登記完成。
2021	由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80%成立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購買集團台北營運總部，位於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9 樓、9 樓之 1，於 2022 年 12 月遷移新址
2025	由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轉投資成立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位於泰國。

(四) 風險事項：請詳年報第 131 頁至第 134 頁。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25 年度受惠輝達新世代 NVIDIA GeForce RTX 50 系列顯示卡上市掀起搶購熱潮，本公司主要泛電競客戶推出搭載新顯卡電競 PC 產品問世，挹注中高階散熱風扇產品備貨力道提振，致使本公司營收較去年同期增加 38.81%。自美國川普總統重返白宮執政以來，全球貿易環境惡化趨勢加劇，貿易壁壘升高與政策不確定性同步上升，隨著美國與各國間的關稅談判過程，也使得國際情勢劇烈變化，本公司為因應全球去中國化疑慮，考量未來營運策略並滿足公司海外業務發展需求決定設立泰國廠，2025 年下半年辦理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2.5 億元及現金增資新台幣 1.43 億元，主要為轉投資泰國廠，建立中國以外生產製造基地以降低營運風險，並提升非顯卡散熱風扇營收比例，並括展車用風扇應用的新客戶。

一、2025 年度營業概況

（一）財務表現：

(1) 合併營業收入及稅後淨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5 年	%	2024 年	%	增(減) 金額	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	1,752,889	100.00	1,262,815	100.00	490,074	38.81
營業毛利	590,367	33.68	334,437	26.48	255,930	76.53
營業淨利	256,728	14.65	59,440	4.71	197,288	331.91
稅後淨利	208,153	11.87	118,284	9.37	89,869	75.98

2025 年度毛利率為 33.68%，較上年度 26.48%，增加 7.2 個百分點；營業淨利率為 14.65%，較上年度 4.71%，增加 9.94 個百分點；稅後純益率為 11.87%，較上年度 9.37%，增加 2.5 個百分點。

(2) 獲利能力

項目	2025 年	2024 年
資產報酬率(%)	6.75	4.48
股東權益報酬率(%)	9.95	6.40
純益率(%)	11.87	9.37
每股盈餘(元)	5.37	3.21

(3) 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本公司 2025 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

（二）研究發展狀況：

(1) 2025 年新增 28 項風扇結構專利。截至 2025 年底共取得大陸實用發明專利 1 件、新型專利 100 件外觀設計 11 件；台灣專利發明 6 件、新型 144 件、新式樣/設計 16 件。2025 年度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106,420 仟元，較上年度新台幣 88,143 仟元，增加 20.74%，分別占營業收入 6.07%及 6.98%。

(2) 持續強化本公司研發與技術競爭優勢，透過資本支出增購相關實驗設備、更積極培養與招攬專業研發人才，將逐步拓展泛電競產業、伺服器、車載散熱應用之領域，以擴大整體效益及營收目標。

二、2026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2026 年度經營方針：

「以人為本、幸福繁榮、回饋社會、永續經營」 是動力科技的企業使命。並以跨越極限、創造無限價值，成就客戶目標，以卓越的競爭力及創造力，製造高品質、高壽命、高效率產品，重視利害關係人的聲音，並與相同願景的夥伴合作，同心協力全力以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本公司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銷售政策：本年度仍以顯卡風扇散熱產品為主要銷售產品，另持續推動汽車座椅、頭燈、影音系統、空調系統散熱風扇、並加速擴展車用風扇應用。公司以現有產品製造技術為基礎，持續關注市場上新產品發展方向並開發符合市場趨勢之利基產品。

(2) 生產政策：提升生產製程優化、加強品質管控與即時回饋機制及降低生產成本。加強各生產環節的溝通與配合，制訂管理目標提高生產效率，配合產銷需求，提高產能利用率，並進一步增加產能效率。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除在顯示卡市場持續耕耘，並積極開發車載及伺服器、網通、智能家電及電競筆電等相關市場，並提供氣冷及水冷技術並依照不同的應用持續精進開發出高風量、高風壓、低噪音、低耗功、低振動再加上耐特殊環境條件的應用比如說：耐高溫、抗低溫、防水、防塵等。

另外也配合客戶系統搭配，設計智慧控制迴路的風扇作為應用如低啟壓、耐電壓、耐電流等設計。充分的掌握市場變化，積極增加研發設計能力及管理能力，強化供應鏈的垂直整合，提高內製化程度，持續提升自動化生產。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以既有的核心價值致力於維持公司財務體質、穩健經營，展望2026年將面臨外部競爭加劇，新創企業的顛覆速度更快，AI應用大幅降低外部競爭者進入產業門檻，而法規環境收緊，多數國家已實施嚴格的氣候相關財務披露標準，歐盟碳關稅將正式進入實質課稅階段，增加企業出口成本，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企業更需在營收成長及環境保護等目標上取得平衡，進而達到永續經營，而總體環境波動劇烈，全球各國地緣政治風險、通膨的持續發生及匯率的詭譎多變，公司將面臨多重挑戰，必須提升競爭力嚴正面對挑戰。

最後，特別感謝各位股東過去的支持與鼓勵，也期望新的一年裡，能繼續給予指導與支持，本公司經營團隊將一本過去的經營理念及新的創意，呈現豐碩的成果與大家分享。

董事長：SINOTEAM HOLDINGS INC

法人代表：許文昉 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

(1) 姓名、主要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2026 年 3 月 30 日；單位：千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Samoa	SINOTEAM HOLDINGS INC.		2026/05/30	3	2014/12/31	6,673	17.31%	6,989	17.00%	0	0%	0	0%		-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許文昉	男 64 歲				1,194	3.10%	1,271	3.09%	218	0.53%	0	0%	淡江大學 土木工程系 新鼎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合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合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 2	董事	張元芬	配偶	註 1
董事	中華民國	賴仁忠	男 64 歲	2026/05/30	3	2016/4/30	396	1.03%	415	1.01%	0	0%	0	0%	成功高中 合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金利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瀚荃股份有限公司處長	註 2	無	無	無	
董事	Samoa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26/05/30	3	2022/05/31	30	0.08%	32	0.08%	0	0%	0	0%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張元芬	女 61 歲			2022/5/31	199	0.52%	218	0.53%	1,271	3.09%	0	0%	實踐家政經濟專科學校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團秘書	註 2	董事長	許文昉	配偶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鄭義騰	男 64 歲	2026/05/30	3	2026/05/30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博士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遠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註 2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正興	男 58 歲	2026/05/30	3	2026/05/30	0	0%	0	0%	0	0%	0	0%	美國科羅拉多州立大學 土木工程博士 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教授兼人資長	註 2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宜炘	女 44 歲	2026/05/30	3	2026/05/30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會計系碩士 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長 中嘉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稽核主管暨資安長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稽核室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副理	註 2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官志亮	男 58 歲	2026/05/30	3	2022/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國立宜蘭大學人文及管理學院 EMBA執行長 國立宜蘭大學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 開南大學 學務長 經濟部狼窩A+創育機構進駐與輔導計畫 策略導師 全國商業總會品牌創新服務加速中心智庫	註 2	無	無	無	

註 1： 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原　　因：考量本公司目前營運規模情形，及其專業能力及對產業的熟悉度需具有良好的決策能力及長期經營策略規劃能力，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目前為同一人擔任。

合 理 性：因本公司除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外及互為配偶，為強化董事會監督功能，故獨立董事再增加一席(其獨立董事不得少於四人)，及董事會有過半董事沒有兼任的員工或經理人,其餘董事會成員(包含董事及獨立董事)均無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形成,故總經理得確實依董事會決策執行，董事會亦得獨立且適當地發揮其監督功能。

必 要 性：因應本公司中期人力組織發展規劃,目前以維持現狀最符合公司營運需求。

因應措施：本公司民國 111 年 1 月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配合「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四條規定，已於 2022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改選時增設一名獨立董事席次，由原來三席獨立董事增加為四席獨立董事，2025 年改選第五屆董事時亦維持四席獨立董事、三席董事席次。

註 2： 董事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如下彙總表：

職稱	姓 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SUN MAX TECH LIMITED(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SINOTEAM HOLDINGS INC.：總經理 UNITED STRATEGYINC.：總經理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總經理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總經理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訴訟非訴訟代理人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東莞溱奕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溱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代表人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	賴仁忠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監事 東莞溱奕電子有限公司：監事 溱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董事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 張元芬	SUN MAX TECH LIMITED(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秘書
獨立董事	官志亮	日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鄭義騰	藍摩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視航生物醫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張正興	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教授兼人資長
獨立董事	周宜炘	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長

(2) 監察人：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無監察人。

(3) 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

2026 年 3 月 30 日

法人董事名稱	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
SINOTEAM HOLDINGS INC.	許文昉 (100%)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許嘉恆 (34%)
	許嘉宸 (34%)
	許嘉芸 (32%)

(4) 上述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不適用。

(5) 2025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董事長/總經理	許文昉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董事長/總經理	許文昉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董事	張元芬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董事	張元芬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董事	賴仁忠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董事	賴仁忠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獨立董事	官志亮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獨立董事	官志亮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獨立董事	張正興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獨立董事	張正興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獨立董事	鄭義騰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獨立董事	鄭義騰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獨立董事	鄭義騰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2025/5/16	3
獨立董事	鄭義騰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規與案例分析	2025/6/26	3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鄭義騰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2025/7/9	6
獨立董事	鄭義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五屆 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2025/10/16	6
獨立董事	周宜炘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獨立董事	周宜炘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獨立董事	周宜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五屆 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2025/10/16	6

2.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豐富國際市場觀、多元化思惟，深耕多年的產業實力、綜合商務知識、技能、人文素養與領導經營，擔任動力集團董事長與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1
董事 賴仁忠	具有電子產業豐富專業工作經驗，有效提供專業意見，對本公司於生產技術層面提升有相當助益，擔任本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張元芬	於集團中貢獻多年對集團各項事務經驗豐豐富，能有效提供專業意見，對本公司於財務層面提升有相當助益，擔任本公司董事。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
獨立董事 鄭義騰	具備 20 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專長為投資業務， 曾任宏遠證券(香港) 董事總經理、金點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以及愿景集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暨負責人員以及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一職，具備商務相關專業知識對公司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於提名與遴選時已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2.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資格條件。 3. 2025 年 5 月 29 日新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未逾 3 屆。	0
獨立董事 張正興	專任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教授兼任人資長，具備工程學相關專業知識並對企業中負責組織人力資源策略與管理，跨領域協作領導經驗，具備學術與行政整合能力，對公司管理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於提名與遴選時已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2.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資格條件。 3. 2025 年 5 月 29 日新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未逾 3 屆。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周宜炘	民國 98 年取得會計師資格證書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經理、中嘉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集團稽核主管及資安長，現任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一職。 具備商務相關專業知識，對公司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於提名與遴選時已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2.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資格條件。 3. 2025 年 5 月 29 日新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未逾 3 屆。	0
獨立董事 官志亮	具有商務、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分析所須之專業能力及工作經驗，並擔任過開南大學 學務長、經濟部狼窩 A+創育機構進駐與輔導計畫 策略導師以及全國商業總會品牌創新服務加速中心智庫。現任為國立宜蘭大學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並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於提名與遴選時已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2.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資格條件。 3. 2025 年 5 月 29 日連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未逾 3 屆。	3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9 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由七位具有不同專業背景的董事所組成，包含四席獨立董事、三席一般董事(其中含二席兼任公司經理人及員工身份之董事)，未具公司經理人及員工身分之董事超過全體董事席次半數。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成員具有：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獨立董事鄭義騰、周宜炘專長於財經管理、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獨立董事張正興擅長於工程學暨人力資源，獨立董事官志亮專長於經營管理能力、營運判斷能力、國際市場觀等等各項專業能力。

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於 114 年度改選後為三席董事及四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比為 57%。董事會成員具員工身分者占比為 29%，四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皆未超過九年。

上市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本公司已於第五屆董事會中推選二名女性董事，目前董會中男性董事占比為71.43%，女姓董事占比為 29%，因本公司部分具備產業經驗或專業背景之候選人仍以男性為主，女性人才培養尚在持續推動階段，本公司將持續依循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及主管機關要求之多元化目標規劃提名，並積極與產官學界合作，拓展具專業背景與公司治理經驗之女性人才庫，以納入未來董事候選人考量，進而達成單一性別董事席次超過三分之一之性別平等規劃。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國籍	性別	兼任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董事姓名				41至50	51至60	61至70以上	3年以下	3年到9年	9年以上	散熱產業	財務會計	工程學暨人力資源
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張元芬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賴仁忠	中華民國	男				V				V	V	
鄭義騰	中華民國	男				V	V				V	
張正興	中華民國	男			V		V					V

多元化核心項目	國籍	性別	兼任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董事姓名				41至50	51至60	61至70以上	3年以下	3年到9年	9年以上	熱散產業	財務會計	工程學暨人力資源
周宜炘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官志亮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本公司董事相關專業能力如下表：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工程學暨人力資源
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男	V	V	V	V	V	V	V	V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張元芬	女	V	V	V	V	V	V	V	V	
賴仁忠	男	V	V	V	V	V	V	V	V	
官志亮	男	V	V	V	V	V	V	V	V	
鄭義騰	男	V	V		V		V	V	V	V
張正興	男	V		V	V		V	V	V	
周宜炘	女	V	V		V	V	V	V	V	

(二)、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含三位董事及四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比達 57%，其成員具備財金、商務、法律及產業管理等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規定及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條規定，已載明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審慎評估被提名人之資格條件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並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三條之一規定辦理。

本公司已於 2025 年 1 月 13 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所有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係由提名委員會審議提後送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

本公司七名董事(獨立董事)除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與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張元芬具配偶關係外，其餘董事相互間並無證交法第二十六條之三第三項及第四項，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姓名、主要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2026 年 3 月 30 日；單位：千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文昉	男	1997/3	1,271	3.09%	218	0.53%	0	0%	淡江大學 土木工程系 新鼎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合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合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1	總經理特助	許嘉恆	父子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中華民國	姚成旻	男	2021/3	17	0.04%	0	0%	0	0%	東吳大學 會計系 威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亞德客國際集團大陸事業群財務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註1	無	無	無	
研發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榮忠	男	2015/8	0	0.%	0	0%	0	0%	台北工專 機電專業 政久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研發部經理 三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發部經理 晉鋒科技有限公司研發部經理	註1	無	無	無	
集團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賴志松	男	2020/11	0	0.%	0	0%	0	0%	景文科技大學 會計系 總成實業(股)公司財務襄理 陽光農業科技(股)公司 主辦會計	註1	無	無	無	
技術長	中華民國	黃家烈	男	2021/12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博士學位 奇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晉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風扇經理	註1	無	無	無	
稽核經理	中華民國	陳啟政	男	2019/3	0	0%	0	0%	0	0%	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 大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室副理 凱柏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室副理	註1	無	無	無	
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蔡文昌	男	2024/08	9	0.02%	0	0%	0	0%	四海工商專校二專計算機工程組 達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專案經理 新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專案經理	註1	無	無	無	
總經理特助	中華民國	許嘉恆	男	2025/04	1	0.42%	0	0%	0	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 機械工程碩士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特助	註1	總經理	許文昉	父子	
廠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王震魯	男	2025/05	0	0.00%	1	0%	0	0%	正修技術學院-機械工程科 協禧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晉鋒五金-工程部經理	註1	無	無	無	

1.1： 總經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請詳下表

職稱	姓 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總經理	許文昉	SINOTEAM HOLDINGS INC.：董事/總經理 UNITED STRATEGYINC.：董事/總經理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 董事/總經理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總經理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董事/總經理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訴訟非訴訟代理人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溱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董事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姚成旻	UNITED STRATEGYINC.：副總經理暨財務長管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溱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研發副總經理	謝榮忠	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研發副總經理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研發副總經理 溱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研發副總經理 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
集團資深協理	賴志松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集團資深協理 溱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集團資深協理
技術長	黃家烈	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技術長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技術長 溱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技術長
稽核經理	陳啟政	UNITED STRATEGY INC. ：稽核主管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 ：稽核主管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稽核主管 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稽核主管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職稱	姓 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業務協理	蔡文昌	UNITED STRATEGYINC.：業務協理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業務協理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業務協理 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業務協理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協理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業務協理 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業務協理
總經理特助	許嘉恆	UNITED STRATEGYINC.：總經理特助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總經理特助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總經理特助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董事、總經理特助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助 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總經理特助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助 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助 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特助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董事
中國地區廠務部協理	王震魯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中國地區廠務部協理 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中國地區廠務部協理

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原　　因：考量本公司目前營運規模情形，及其專業能力及對產業的熟悉度需具有良好的決策能力及長期經營策略規劃能力，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目前為同一人擔任。

合 理 性：因本公司除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外及互為配偶，為強化董事會監督功能，故獨立董事再增加一席(其獨立董事不得少於四人)，及董事會有過半董事沒有兼任的員工或經理人,其餘董事會成員(包含董事及獨立董事)均無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形成,故總經理得確實依董事會決策執行，董事會亦得獨立且適當地發揮其監督功能。

必 要 性：因應本公司中期人力組織發展規劃,目前以維持現狀最符合公司營運需求。

因應措施：本公司民國 111 年 1 月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配合「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四條規定，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已改選為四席獨立董事，三席董事。2025 年改選第五屆董事時亦維持四席獨立董事、三席董事席次。

3、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姚成旻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姚成旻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研發部副總	謝榮忠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研發部副總	謝榮忠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技術長	黃家烈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技術長	黃家烈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稽核經理	陳啟政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稽核經理	陳啟政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總經理特助	許嘉恆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總經理特助	許嘉恆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業務部協理	蔡文昌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業務部協理	蔡文昌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自公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1,131	1,131	0	0	4,695	4,695	132	142	5,958 2.84%	5,968 2.84%	0	15,520	0	39	4,989	0	5,454	0	10,947 5.22%	26,981 12.86%	0
董事	賴仁忠																					
董事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張元芬																					
獨立董事	陳天賜	3,036	3,036	0	0	0	0	189	189	3,225 1.54%	3,225 1.54%	0	0	0	0	0	0	0	0	3,225 1.54%	3,225 1.54%	0
獨立董事	邱士芳																					
獨立董事	謝玉田																					
獨立董事	官志亮																					
獨立董事	鄭義騰																					
獨立董事	張正興																					
獨立董事	周宜炘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對於獨立董事之酬金給付政策，係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並依其所擔任職務、對營運參與程度之貢獻價值及參考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後，經薪資報酬酬委員及董事會通過後訂定並給付酬金，該酬金給付評估程序已考量經營之績效與風險，請參閱本年報第 21 至第 22 頁說明，本公司「董事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www.sun-max.com.tw，「公司治理->規章辦法」。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陳天賜、邱士芳、謝玉田、官志亮、鄭義騰、張正興、周宜炘	陳天賜、邱士芳、謝玉田、官志亮、鄭義騰、張正興、周宜炘	陳天賜、邱士芳、謝玉田、官志亮、鄭義騰、張正興、周宜炘	陳天賜、邱士芳、謝玉田、官志亮、鄭義騰、張正興、周宜炘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賴仁忠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賴仁忠	賴仁忠	賴仁忠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SINOTEAM HOLDINGS INC.	SINOTEAM HOLDINGS INC.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SINOTEAM HOLDINGS INC.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SINOTEAM HOLDINGS INC.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無監察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除市價為元外，其餘為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許文昉	0	10,449	0	213	0	8,673	5,589	0	6,054	0	5,589	25,389	0
副總經理	姚成旻											2.66%	12.10%	
	謝榮忠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姚成旻、謝榮忠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姚成旻、謝榮忠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許文昉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許文昉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許文昉	0	7,609,121	7,609,121	3.63%
	副總經理	姚成旻				
	集團資深協理	賴志松				
	研發部副總經理	謝榮忠				
	技術長	黃家烈				
	業務協理	蔡文昌				
	稽核經理	陳啟政				
	中國地區廠務部協理	王震魯				
	總經理特助	許嘉恆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率
董事酬金	8,784	7.35%	14,172	6.76%	21,460	17.96%	30,206	14.4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850	1.55%	5,589	2.66%	18,204	15.23%	25,389	12.10%
稅後純益	119,540	100%	209,780	100%	119,540	100%	209,780	100%

說明：2025 年度董事之酬金、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較 2024 年度增加，係因 2025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且 2025 年員工盈餘分配比率較 2024 年增加 2%；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下降，係因合併稅後純益增加 75.49%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委員，對於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給付政策係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之「董事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以其所擔任職務、對營運參與程度之貢獻價值以及及參考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後，訂定並定期進行評估，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給付。

本公司每年度經董事會評估「董事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並搭配「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表」及「員工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其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為董事會通過各

項報酬之評估依據。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各項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皆已考量經營之績效與風險。另依本公司章程第129條規定，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最多10%最低1.5%作為員工酬勞及最多2%作為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酬勞分配考核計算基礎，依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規定權數分派計算，其權術評分計算分為 1. 擔任董事基本權數 2. 參與公司日常經營管理 3. 因公司融資需求，擔任連帶背書保證人 4. 董次會出席率達80%(含)以上 5. 其他重要貢獻，經薪資酬勞委員會提案，董事會討論後通過議案 6. 董事會績效考核評分結果 7. 採年給付，若任職期間未滿一年按任職期間計算權數。

其計算公式：個別董事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勞＝股東會決議董事酬勞總金額x個別董事享權數÷參與分配全體董事之權數總和。

本公司經理人酬勞分配考核計算基礎，依據「董事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規定辦理，盈餘分配係屬變動薪資，核算基礎結合「員工績效考核管理辦法」計算:
員工(含經理人)績效考核項目表：

考核對象	考　　核　　項　　目	
主管級	管理績效	領導統御、溝通協調、情緒抗壓、解決問題能力
	個人能力	品德與操守、職場倫理、專業知識、負責敬業、積極主動、工作效率
一般間接同仁	工作績效	負責敬業、積極主動、工作效率
	工作能力	專業知識、解決問題
	工作態度	品德操守、職場倫理、出勤狀況
	工作潛力	學習態度、學習能力

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根據「員工績效考核管理辦法」評估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經理人酬金經薪酬委員會審核及提供予董事會參考及討論以確認整體報酬之合理性。

本公司隨時檢視產業景氣變化、國際金融環境，評估公司未來的營運發展、營運風險以及獲利情形，並隨時跟進法令變動，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做為公司訂定酬金之風險控管。

6、發行人之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應增列敘明上開人士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目前兼任發行人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與發行人董事及監察人之關係及對發行人實質控制情形，另外國發行人並應敘明上開人士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之法律責任：

本公司並無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之人員者，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2025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B/A)	備註
董事長	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8	0	100%	2025/05/30 改選連任
董事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法人代表張元芬	8	0	100%	2025/05/30 改選連任
董事	賴仁忠	8	0	100%	2025/05/30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官志亮	8	0	100%	2025/05/30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陳天賜	4	0	100%	2025/05/30 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	邱士芳	4	0	100%	2025/05/30 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	謝玉田	4	0	100%	2025/05/30 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	鄭義騰	4	0	100%	2025/05/30 新任
獨立董事	張正興	4	0	100%	2025/05/30 新任
獨立董事	周宜炘	4	0	100%	2025/05/3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不適用（本公司採審計委員會制）。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2025/1/13	第四屆 第十七次	**1. 2024 年度年終獎金發給案。** 利益迴避原因：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及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邱士芳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五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五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2. 2025 年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及薪資水準案。** 利益迴避原因：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及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邱士芳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五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五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3. 2025 年度調薪案。** 利益迴避原因：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及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邱士芳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五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五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2025/3/10	第四屆 第十八次	**1. 2024 年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利益迴避原因：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董事賴仁忠與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本案有利害關係本案亦同時進行利益迴避。 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邱士芳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四位董事行使表決權，四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2025/06/20	第五屆 第一次	**1. 第五屆董事薪酬給付案。** 利益迴避原因： 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因本案與自身薪酬有利害關係而進行利益迴避，委任官志亮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 本案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新廷控股有限公司)、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及賴仁忠因屬自身薪酬與本案有利害關係而進行利益迴避，四位董事行使表決權，四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2. 第五屆獨立董事薪酬給付案。** 利益迴避原因： 七位委員出席，本案獨立董事官志亮、鄭義騰、張正興以及周宜炘因屬自身薪酬與本案有利害關係而進行利益迴避，三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三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08/15	第五屆 第二次	**1. 2025 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員工認股辦法及經理人認股明細。** 利益迴避原因：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及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官志亮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五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五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3. 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1). 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周期，每年度評估一次，並於次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評估期間：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評估範圍：包含整體董事會、董事會個別成員、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評估。

(3). 評估方式：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 3 條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依據第 6 條及第 8 條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以及每三年執行一次外部評估。

(4). 2025 年度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估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已於 2026 年 2 月 2 日董事會中報告 2025 年度自評情形。

2025 年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自評評語
每年執行一次	115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F. 其他項目	● 許文昉董事長：積極溝通充分討論,專業盡職。 ● 賴仁忠董事：董事會及各委員會運作有序，績效卓越。 ● 張元芬董事：溝通良好運作順暢。 ● 鄭義騰獨立董事：董事會運作情形良好。 ● 張正興獨立董事：無。 ● 周宜炘獨立董事：無。 ● 官志亮獨立董事：董事會資料整備完備、透明度高；董事間溝通良好。
每年執行一次	115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評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認知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 G. 其他項目	● 許文昉董事長：董事溝通良好,持續增強專業知識,嚴守分際。 ● 賴仁忠董事：董事會運作順利資訊充分有效率。 ● 張元芬董事：監督不干預，關心不越權。 ● 鄭義騰獨立董事：董事會事前準備時間充裕，會中各項議案均充分討論，運作情形良好。 ● 張正興獨立董事：本公司董事會運作良好。目前無需要改善事項。 ● 周宜炘獨立董事：無。 官志亮獨立董事：董事會資料整備完備、透明度高；董事間溝通良好。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自評評語
每年執行一次	115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審計委員會成員績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 內部控制 F. 其他項目	● 官志亮獨立董事：董事會資料整備完備、透明度高;董事間溝通良好，功能委員會運作全。 ● 張正興獨立董事：無。 ● 鄭義騰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 ● 周宜炘獨立董事：無。
每年執行一次	115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自評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 內部控制 F. 其他項目	● 官志亮立董事：董事會資料整備完備、透明度高；董事間溝通良好，功能委員會運作健全。 ● 張正興立董事：無 ● 鄭義騰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 ● 周宜炘立董事：無
每年執行一次	115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提名委員會績效評估	提名委員會成員自評	A. 委員會運作情形 B. 職責執行 C. 自我檢視與改進建議	● 許文昉董事長：董事溝通良好,持續增強專業知識,嚴守分際。 ● 賴仁忠董事:董事會運作順利資訊充分有效率。 ● 張元芬董事：監督不干預，關心不越權。 ● 鄭義騰獨立董事：董事會事前準備時間充裕，會中各項議案均充分討論，運作情形良好。 ● 張正興獨立董事：本公司董事會運作良好。目前無需要改善事項。。 ● 周宜炘獨立董事：無。 ● 官志亮獨立董事：董事會資料整備完備、透明度高；董事間溝通良好。
每年執行一次	115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永續發展委員會績效評估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自評	A. 委員會運作情形 B. 職責執行 C. 自我檢視與改進建議	● 官志亮：董事會資料整備完備、透明度高；董事間溝通良好，功能委員會運作健全。 ● 張正興：無。 ● 鄭義騰：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惟由於永續發展議題所涉範圍甚廣，建請公司聘請專業機構為委員會成員與高階經理人授課，也需鼓勵委員會成員與高階主管參與外部專業機構舉辦的相關課程，以精進專業知識。 ● 周宜炘：無。

(5) 外部評估單位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110 年 11 月 16 日 每三年執行一次	109 年 09 月 01 日 至 110 年 08 月 31 日	董事會 績效評估	社團法人 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A. 董事會之組成 B. 董事會之指導 C. 董事會之授權 D. 董事會之監督 E. 董事會之溝通 F.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G. 董事會之自律 H. 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八大面向進行評估
113 年 11 月 29 日 每三年執行一次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09 月 21 日	董事會 績效評估	財團法人 金融研究 發展基金會	1. 維護股東權益 2.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度 4.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5. 提升資訊透明度 6. 內部控制 7. 推動永續發展 8. 其他等八大面向進行評估

依據 113 年「財團法人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績效評估結果說明：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本次接受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託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受評公司負責主管與本會針對評估準備工作積極討論，從第一階段要求的書面資料、補充資料、網路資料等，均確保本會評估委員能根據評估指標進行完整審核。 本次評估委員在檢視受評公司自評報告與相對應資料後，委員認為受評公司依七大構面整體績效評估項目所提供的書面資料，均符合評估指標~11~要求，董事會整體運作也都能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範，實地訪評當天，也 展現受評公司董事會及高階主管對本次董事會績效評估的重視。 綜上，本會評估委員在完成受評公司董事會運作的整體績效評估後， 鑒於受評公司所處產業環境變化大，轉型升級跨入 AI 伺服器與車用電子等領域，將是公司未來要面對的最大挑戰，謹提出以下三點建議備參:

建議一：受評公司為因應未來的發展，因接班梯隊的建立與養成至少需五~十年的時間，建議董事會可積極擬訂董事及重要高階管理階層之接班工程計畫，以利經驗傳承，保持企業穩定及永續發展競爭力。

針對提出之建議本公司預計改善方向:本公司已訂定「接班計畫作業要點」，亦於 2025 年 1 月 13 日成立提名委員會，針對董事及重要高階管理階層之人選由提名委員會進行審核，未來將持續依照相關辦法對於董事及重要高階管理階層人員進行接班計畫培訓及安排。

建議二：隨著受評公司積極跨入新領域產品發展，建議公司制定與營運目標連結的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可考慮導入台灣智慧財產權管理規範(TIPS)或 ISO56005 的認證機制。

針對基金會提出之建議本公司改善方向：本公司以參照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提出之建議，於 2025 年 1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增訂本公司「智

慧財產權管理辦法」，並將 2024 年度執行情形向董事會進行報告說明，相關資訊可參照本公司官網公司治理-->智慧財產權管理說明

建議三：受評公司面對未來永續發展與挑戰，建議將現有在總經理室下 設置的永續發展推動小組，提升至董事會位階的功能性委員會， 超前部署，以掌握公司發展機會與風險。

針對基金會提出之建議本公司改善方向：本公司擬於 2025 年度成立董事會位階之「永續發展委員會」。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審核公司經營績效及重要營運策略討論，2025 年度共計召開 8 次董事會，董事平均出席率達 100%，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亦即時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供投資人與利害關係人即時取得公司相關重要訊息。

(2).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

(3). 本公司之董事會召開時，視需求邀請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本公司各部門主管與會向各董事、獨立董事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情況、公司近期之財務、業務、研發概況等資訊及內部稽核結果，確保董事們獲知最完整、最詳實資訊。

(4). 本公司設專人負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各項訊息之揭露，並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致力於提升資訊透明度。

(5). 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經營指南」、「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標準」、「重大偶發事件通報程序」、「風險控管作業規範」、「董事多元化政策」、「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將持續修訂其他相關規範，以落實公司治理最高原則。

(6).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一次對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進行內部評估。2025 年評估結果已於 2026 年 2 月 2 提報董事會。
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 3 條規定每三年執行一次外部評估，最近一期本公司已於 2024 年委任「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進行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 2025 年 1 月 13 董事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共計四人，第三屆審計委員任期：2022 年 05 月 31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9 日，2025 年改選第四屆審計委員，第四屆審計委員任期：2025 年 05 月 29 日至 2028 年 05 月 28 日。

202 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第三屆召集人)	謝玉田	4	0	100%	2025/05/29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	陳天賜	4	0	100%	2025/05/29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	邱士芳	4	0	100%	2025/05/29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	官志亮	8	0	100%	2025/05/29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第四屆召集人)	鄭義騰	4	0	100%	2025/05/29新任
獨立董事	張正興	4	0	100%	2025/05/29新任
獨立董事	周宜炘	4	0	100%	2025/05/29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

(1).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2025年度所召開之審計委員會，無此情事。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之處理：2025年度本公司所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出席之獨立董事並無對其他議案表示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期為止，並無利害關係議案須迴避之情事。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將定期與審計委員溝通彙報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若有特殊情況時，內部稽核主管將即時通知審計委員會委員。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將視實際需要，委請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報告查核結果。

■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溝通日期	溝通重點	公司處理執行情形
2026/02/02	會計師單獨與審計委員會溝通 2025 年查核規劃事項	獨立董事無異議，溝通內容資料存參。
2025/11/10	2025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獨立董事無異議，送董事會決議。
2025/08/15	2025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查核後 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事項 2025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獨立董事無異議，送董事會決議。
2025/05/09	2025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獨立董事無異議，送董事會決議。
2025/03/10	2024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後會計師 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事項 暨 202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獨立董事無異議，送董事會決議。
2025/01/13	會計師單獨與審計委員會溝通 2024 年查核規劃事項	獨立董事無異議，溝通內容資料存參。

■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溝通日期	溝通重點	公司處理執行情形
2026/02/02	2025 年第 4 季稽核報告及 缺失追蹤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立董事無異議，溝通內容資料存參。
2025/11/10	2025 年第 3 季稽核報告及 缺失追蹤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立董事無異議，溝通內容資料存參。
2025/08/15	2025 年第 2 季稽核報告及 缺失追蹤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立董事無異議，溝通內容資料存參。
2025/05/09	2025 年第 1 季稽核報告及 缺失追蹤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立董事無異議，溝通內容資料存參。
2025/03/10	2024 年第 4 季稽核報告及 缺失追蹤報告提交獨董查閱	獨立董事無異議，溝通內容資料存參。

■ 2025年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及處理情形：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	
2025/1/13	第三屆 第十六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以下簡稱勤業眾信）與本審計委員會溝通 113 年度查核規劃事項
		決議	會計師單獨與四位獨立董事溝通報告，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更換 2025 年簽證會計師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情形評估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	
		第三案	本公司 2025 年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公費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2025 年度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本公司擬為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IWAN BRANCH(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對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合計美金伍佰萬元整案進行背書保證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擬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申請有擔保短期營運週轉金，額度新台幣壹億貳仟壹佰萬元整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增訂本公司「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	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3/10	第三屆 第十七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	2024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後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事項
		決議	會計師單獨與四位獨立董事溝通報告，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本公司 2024 年營業報告書及 2024 年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本公司 2024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	
		第四案	檢呈本公司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4/2	第三屆 第十八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	擬透過 100%持股子公司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動力控股有限公司)轉投資新設立 100%持股泰國子公司投資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擬授權董事長尋覓購置泰國土地及不動產廠房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擬指派泰國子公司「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暫名)」董事人選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5/9	第三屆 第十九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	本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購置泰國土地及不動產廠房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指派泰國子公司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最高決策主管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本公司擬辦理募集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任命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本公司人事晉升案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	
2025/6/20	第四屆 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	第四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推選案。
		決議	獨立董事周宜炘提議由獨立董事鄭義騰獨擔任第四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其餘委員附議，獨立董事鄭義騰同意擔任第四屆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第二案	修正中華民國境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之資金計畫項目及效益評估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擬增訂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生產循環、研發循環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8/15	第四屆 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	2025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查核後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事項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本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本公司擬為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對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期融資額度合計美金參佰捌拾萬元整案進行背書保證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由母公司「SUN MAX TECH LIMITED(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金壹佰萬元整及資金貸與「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IWAN BRANCH(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美金貳佰萬元整之短期營運週轉金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2025 年第三季起調整簽證會計師及新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情形評估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11/10	第四屆 第三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	本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本公司 2026 年營運計劃暨年度預算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為 100%孫公司「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對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融資額度合計人民幣參仟肆佰萬元整及子公司「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IWAN BRANCH(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融資額度新台幣肆仟萬元整進行背書保證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擬投入 100%持股子公司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動力控股有限公司)營運資金，本公司預計轉投資注入美金捌佰萬元整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十三條規定，本公司稽核室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定 2026 年度稽核計畫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擬修訂本公司及增訂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其他管理辦法循環內部控制作業之「永續資訊之管理」，及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以符合現行作業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6 年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	
2026/2/2	第四屆 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審計委員會溝通 2025 年度查核規劃事項
		決議	會計師單獨與四位獨立董事溝通報告，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2026 年簽證會計師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情形評估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本公司 2026 年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公費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2026 年度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本公司擬為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IWAN BRANCH(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對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合計美金伍佰萬元整案進行背書保證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擬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短期營運週轉金，額度合計新台幣壹億肆仟肆佰萬元整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6/3/9	第四屆 第五次 審計委員會	第一案	2025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後會計師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事項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本公司 2025 年營業報告書及 2025 年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6 年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	
		第三案	本公司 2025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檢呈本公司 202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子公司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擬增加投入泰國子公司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資本金美金壹佰萬元整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堅持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獨立董事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並提升資訊透明度等公司治理重要原則，且已訂定相關公司治理規章，如「董事會議事規則」、「薪資報酬委員會規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內部稽核制度」及「誠信經營守則及行為指南」等，並根據相關法規揭露公司重大訊息，定期揭露財務與非財務資訊，董事會亦遵照股東賦予之責任，引導公司經營並有效監督管理階層之職能，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規章辦法」專區中，提供相關利害關係人參閱下載。 (https://www.sun-max.com.tw/governance_tw.php?id=18)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已在台委任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事宜並設置專責股務單位，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機制，以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透過內部人申報制度了解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變化。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各關係企業間之資產、財務管理權責各自獨立，且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以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確實依其執行風險控制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用以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平時即加強內部人法令遵循之宣導，使其了解相關規定並遵守，並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9 條中訂定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之規定；2025 年度分別於 2025 年 6 月 9 日及 2025 月 11 月 18 日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對全體董事及全體員工(含經理人)進行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宣導，並分別於 2025 年 2 月、4 月、7 月、10 月提醒董事及內部人於財務報告公告前之股票交易封閉期間應遵守期間日期，相關各項宣導情形揭露於公司官網「公司治理-公司治理」專區中。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多元化政策」相關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情形如下: 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九條規定董事會成員應考量多元化，如: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及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並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與素養。已於114年第五屆董事改選增加為二名女性董事及增加具備不同專業背景獨立董事，未來將持續以女性董事達三分之一席次為目標規劃。 本公司董事會組成整體考量包含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等。為提升最高治理機構在經濟、環境和社會議題上的整體知識，本公司目標每年自辦董事進修課程至少6小時，邀請外部講師授課。 達成:本公司第五屆董事由七席董事組成，非員工身分的董事占71%(第四屆佔71%)，獨立董事占100%， 女性董事(含獨立董事)占28%(第四屆佔14%)，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專業背景擴及財金、商務、人力資源及產業管理領域，且具備公司業務所需經驗，以發揮策略指導功能。 董事會多元化執行情形，請詳閱本年報第12頁至13頁說明並將宣導揭露於公司官網「公司治理-董事會」及「公司治理-規章辦法」專區中。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		V	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為健全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及強化管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理機制，於 2025年1月13日設立「提名委員會」。 為完善本公司永續發展作業，2025年8月15日由原永續發展推動小組推升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6條及第8條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另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2025年度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執行情形，於2026年2月2日已提董事會報告，請詳閱本年報第26至27頁說明。 最近一期董事會內部/外部績效評估情形行評估，於2025年1月13日董事會報告，委託外部機構「財團法人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針對 112 年1 月1 日~113 年9 月21 日期間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出具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請詳閱本年報第28至29頁說明。 董事會內部/外部績效評估情形行揭露於本公司官網「公司治理->董事會->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專區中。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經理人酬勞辦法，董事、獨立董事之薪酬參考其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酌予調整。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簽證會計師之委任，並每年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本公司依據會計師法第47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及金管會發布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五大構面及 13 項指標進行評估，並於2026年2月2日董事會通在案。 評估項目包括: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信、公正及獨立性、(5)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7)未持有本公司及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係企業之股份、(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9)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情事、(10)未兼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水、(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性原則之情事等，經評估後，本公司與簽證會計師之間無任何違反獨立聲明之關係，均符合獨立性。 (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嘉銘、謝東儒會計師出具115年1月13日勤審11500391號函文說明未有違反獨立性情事之函文說明。 (3)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情形請詳閱本年報第88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於2023年5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副總經理姚誠旻兼任公司治理主管一職，並由股務單位輔助，主要職責為董事提供執行董事會/股東會時提供所需之資料、蒐集與公司經營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法令遵循相關事宜。 稽核單位依照稽核計畫執行稽核程序，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及追蹤改善情況。 法務單位協助董事、獨立董事了解相關法令，由稽核單位評估公司相關法令、政策及程序之遵循。 114年公司治理業務執行情形： (1) 會議議事單位，114年度共召開8次董事會、8次審計委員會、5次薪資報酬委員會、4次提名委員會以及1次永續發展委員會，且當議題與董事自身或其代表之人有利害關係之情事時，提醒利益迴避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董事會議及股東常會當日發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或公告。 (3) 本年度召開1次股東常會，並於期限內申報開會通知書；議事手冊；股東會年報及股東會議事錄。 (4) 安排董事會成員進行當年度董事專業進修課程。 (5) 購買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將其內容向董事會進行報告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相關訊息。 (6) 本年度召開2次法說明會，與投資人建立多元溝通管道。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視不同狀況，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對外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嚴格恪守遵循，統一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本公司之訴訟、非訴訟代理人負責代理資訊之揭露，作為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 本公司官網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人」專區留有「利害關係人」聯繫方式，以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對於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溝通方式與頻率其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人」專區中。 另於 2026 年 2 月 2 日董事會報告 2025 年度各項外部信箱(含利害關係人)的執行溝通情形，並將相關資訊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人」專區中。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在台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康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各項股務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www.sun-max.com.tw)，公司相關資訊將持續揭露，且均依相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	V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www.sun-max.com.tw)，並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且本公司已建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將法人說明會之相關資訊揭露於「投資人關係-股東專區」專區中。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2025年度各月份營業收入資訊已提早於每月10日前完成申報。 本公司2025度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已提早法定公告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完成。 本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告於2026年3月9日提早於會計年度終了後75日內申報自結財務資訊電子檔。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其他有助於瞭解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於章程中明定員工酬勞比例，並依據「員工績效考核管理辦法」辦理，將經營成果依營運目標、經營績效及貢獻度適度反應在員工酬勞中，讓員工分享；本公司相關員工福利措施資訊揭露於「公司治理-員工福利」專區中。 本公司於2024年成立「員工福利信託計畫委員會」，激勵人才留任並同時照顧員工增加退休福利保障。 2. 僱員關懷：透過良好的福利制度建立互惠共榮的職場環境，包含不定期餐敘、各類獎補助金、育兒友善措施及健康照護，充實同仁生活保障，營造充滿關懷與互信的幸福職場。 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已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其將相關資訊揭露於「投資人關係-股東專區」以及「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人」專區中 4. 供應商關係：對於供應商訂有明確約定以規範彼此權利及義務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透過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7位董事均已參加進修董事專業進修6小時課程；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無監察人。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且稽核人員依據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查核，以降低並預防任何可能的風險。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由專門部門負責客戶洽詢及申訴管道。 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10. 本公司有制定「接班計畫作業要點」，接班人除需具備核心職能、管理職能、專業(功能)職能及一般職能之關鍵能力外，須有決策力與洞察力、創意性與敏銳度、敏捷性與持續力、柔軟度與成長力、多樣性與專業度、育才力與溝通力及自制力與道德感等特質，並藉由系統化、標準化的流程，讓組織在任務運作和管理上都可以維持連續不斷進而達成組織目標。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2024年公司治理評鑑總分78.63。

上市公司排名級距51%~65%；產業別：市值未達50億元類排名級距: 11%~20% 。

2025年公司治理評鑑截至年報刊印日結果尚未公布。

本公司2026年度第 1 屆(115年)ESG評鑑指標預計達成項目：

1、E-14 公司是否訂定並揭露生物多樣性政策或承諾，並說明實施情形。

2、S-23公司是否依性別及年齡揭露過去兩年員工離職率，並說明其變化趨勢與原因。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家數
獨立董事 鄭義騰	具備 20 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專長為投資業務， 曾任宏遠證券(香港) 董事總經理、金點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以及愿景集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暨負責人員，以及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一職，具備商務相關專業知識 對公司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於提名與遴選時已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2.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資格條件。 3. 2025 年 5 月 29 日新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未逾3屆。	0
獨立董事 張正興	專任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教授兼任人資長，具備工程學相關專業知識並對企業中負責組織人力資源策略與管理，跨領域協作領導經驗，具備學術與行政整合能力，對公司管理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於提名與遴選時已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2.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資格條件。 3. 2025 年 5 月 29 日新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未逾3屆。	0
獨立董事 周宜炘	民國 98 年取得會計師資格證書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經理、中嘉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集團稽核主管及資安長，現任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一職。 具備商務相關專業知識，對公司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於提名與遴選時已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2.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資格條件。 3. 2025 年 5 月 29 日新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未逾3屆。	0
獨立董事 官志亮	具有商務、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分析所須之專業能力及工作經驗，並擔任過開南大學 學務長、經濟部狼窩 A+創育機構進駐與輔導計畫 策略導師以及全國商業總會品牌創新服務加速中心智庫。現任為國立宜蘭大學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並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於提名與遴選時已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2.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資格條件。 3. 2025 年 5 月 29 日連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未逾3屆。	3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計四人。

2、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2025 年 05 月 29 日至 2028 年 05 月 28 日日。2025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第三屆召集人)	陳天賜	3	0	100%	2025/05/29 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	邱士芳	3	0	100%	2025/05/29 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 (第四屆召集人)	官志亮	5	0	100%	2025/05/29 連任
獨立董事	鄭義騰	2	0	100%	2025/05/29 新任
獨立董事	張正興	2	0	100%	2025/05/29 新任
獨立董事	周宜炘	2	0	100%	2025/05/29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3) 2025 年薪酬委員會會重要決議及處理情形：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薪酬委員會重要決議	
2025/1/13	第三屆第九次薪酬委員會	第一案	本公司 2024 年度年終獎金發給案
		決議	三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三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2025 年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及薪資水準案
		決議	三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三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本公司 2025 年度調薪案
		決議	三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三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3/10	第三屆第十次薪酬委員會	第一案	本公司 2024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議	三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三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5/9	第三屆第九次薪酬委員會	第一案	本公司人事晉升案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薪酬委員會重要決議	
		決議	三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三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6/20	第四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	第一案	第四屆薪酬委員會召集人推選案。
		決議	獨立董事周宜炘提議獨立董事官志亮擔任第四屆薪酬委員會召集人，餘委員附議，獨立董事官志亮同意擔任第四屆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第二案	第五屆董事薪酬給付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第五屆獨立董事官志亮薪酬給付案
		決議	因主席官志亮獨立董事與本案有利害關係而進行利益迴避，本案由張正興獨立董事為代理主席。三位委員出席，獨立董事官志亮利益迴避，其餘委員行使表決權過半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第五屆獨立董事鄭義騰薪酬給付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獨立董事鄭義騰與本案有利害關係而進行利益迴避，其餘委員行使表決權過半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第五屆獨立董事張正興薪酬給付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獨立董事張正興與本案有利害關係而進行利益迴避，其餘委員行使表決權過半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第五屆獨立董事周宜炘薪酬給付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獨立董事周宜炘與本案有利害關係而進行利益迴避，其餘委員行使表決權過半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總經理特助許嘉恆擔任經理人薪酬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8/15	第四屆第二次薪酬委員會	第一案	2025 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員工認股辦法及經理人認股明細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6 年薪酬委員會重要決議	
2026/2/2	第四屆第三次薪酬委員會	第一案	2026 年泰國子公司董事薪酬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修訂本公司「董事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2025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2026 年度調薪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2026 年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及薪資水準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6/3/9	第四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	第一案	本公司 2025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2025年1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提名委員會,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制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組成、資格條件等選任標準及繼任計畫。

二、遴選並審核董事及經理人之適任人選，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提出候選人建議名單。

三、制定並檢討董事會所屬各委員會之建置、職責及運作,審核各委員會成員之資格條件及潛在利益衝突。

四、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與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五、其他董事會決議由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1) 本公司第二屆提名委員會委員共計五人，由獨立董事張正興擔任召集人。

(2) 第二屆提名委員會委員任期：2025 年 05 月 29 日至 2028 年 05 月 28 日止。

2025 年度提名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邱士芳 (第一屆召集人)	為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律師，目前為德凱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法律專業經驗，適當給予公司法律上專業建議，對公司營運上有相當助益，並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3	0	100%	2025/5/29 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	陳天賜	擁有專業電子產業工作經驗，並能適當提供專業建議，對本公司於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3	0	100%	2025/5/29 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	謝玉田	具有商務、銀行業務、財務分析所須之專業能力及工作經驗，並擔任過中國文化大學、景文科技大學講師，前身為實踐大學企管系講師，並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3	0	100%	2025/5/29 任期屆滿
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豐富國際市場觀、多元化思惟，深耕多年的產業實力、綜合商務知識、技能、人文素養與領導經營，擔任動力集團董事長與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4	0	100%	2025/05/29 改選連任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董事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張元芬	於集團中貢獻多年對集團各項事務經驗豐富，能有效提供專業意見，對本公司於財務層面提升有相當助益，擔任本公司董事。	4	0	100%	2025/05/29 改選連任
董事	賴仁忠	具有電子產業豐富專業工作經驗，有效提供專業意見，對本公司於生產技術層面提升有相當助益，擔任本公司董事。	1	0	100%	2025/5/29 新任
獨立董事	鄭義騰	具備 20 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專長為投資業務， 曾任宏遠證券(香港) 董事總經理、金點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以及愿景集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暨負責人員，以及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一職，具備商務相關專業知識 對公司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1	0	100%	2025/5/29 新任
獨立董事	張正興 (第二屆召集人)	專任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教授兼任人資長，具備工程學相關專業知識並對企業中負責組織人力資源策略與管理，跨領域協作領導經驗，具備學術與行政整合能力，對公司管理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1	0	100%	2025/5/29 新任
獨立董事	周宜炘	民國 98 年取得會計師資格證書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經理、中嘉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集團稽核主管及資安長，現任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一職。 具備商務相關專業知識，對公司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1	0	100%	2025/5/29 新任
獨立董事	官志亮	具有商務、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分析所須之專業能力及工作經驗，並擔任過開南大學 學務	1	0	100%	2025/5/29 新任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長、經濟部狼窩 A+創育機構進駐與輔導計畫策略導師以及全國商業總會品牌創新服務加速中心智庫。現任為國立宜蘭大學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並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2025 年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提名委員會重要決議	
2025/1/13	第一屆第一次提名委員會	第一案	第一屆提名委員會召集人推選
		決議	由委員 SINOTEAM HOLDINGS INC.(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推舉獨立董事邱士芳擔任召集人，其餘委員附議通過，獨立董事邱士芳同意擔任召集人。 決議由獨立董事邱士芳擔任第一屆第一次提名委員會召集人。
2025/3/10	第一屆第二次提名委員會	第一案	第五屆董事改選候選人提名案
		決議	五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五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505/5/9	第一屆第三次提名委員會	第一案	本公司人事晉升案
		決議	五位委員出席，經主席詢問各位委員，五位委員無其他意見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505/6/20	第二屆第一次提名委員會	第一案	第二屆提名委員會召集人推選案。
		決議	由委員周宜炘獨立董事提議由獨立董事張正興擔任召集人，其餘委員附議，獨立董事張正興同意擔任第二屆提名委員會召集人。
		第二案	總經理特助許嘉恆擔任經理人案
		決議	七位委員出席，經主席詢問各位委員，七位委員無其他意見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2025年8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制定、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等。

二、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

三、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四、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業務或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

五、本委員會下設立公司治理、永續環境、供應鏈/客戶管理、社會責任等任務編組。由召集人指派相關業務主管組成功能性小組。。

(1) 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共計四人，由獨立董事周宜炘擔任召集人。

(2) 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任期：2025 年 08 月 15 日至 2028 年 05 月 28 日止。2025 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1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鄭義騰	具備 20 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專長為投資業務， 曾任宏遠證券(香港) 董事總經理、金點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以及愿景集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暨負責人員，以及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一職，具備商務相關專業知識對公司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1	0	100%	
獨立董事	張正興 (第二屆召集人)	專任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教授兼任人資長，具備工程學相關專業知識並對企業中負責組織人力資源策略與管理，跨領域協作領導經驗，具備學術與行政整合能力，對公司管理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1	0	100%	
獨立董事	周宜炘	民國 98 年取得會計師資格證書曾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經理、中嘉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集團稽核主管及資安長，現任進金生能源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一職。 具備商務相關專業知識，對公司營運上有相當助益。	1	0	100%	
獨立董事	官志亮	具有商務、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分析所須之專業能力及工作經驗，並擔任過開南大學 學務長、經濟部狼窩 A+創育機構進駐與輔導計畫策略	1	0	100%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導師以及全國商業總會品牌創新服務加速中心智庫。現任為國立宜蘭大學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並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2025 年永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永續發展委員會重要決議	
2025/11/10	第一屆第一次永續發展委員會	第一案	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人推選
		決議	獨立董事官志亮提議獨立董事周宜炘擔任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人，其餘委員附議，獨立董事周宜炘同意擔任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人。
		第二案	本公司 2025 年永續發展作業執行情形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6 年永續發展委員會重要決議	
2026/2/2	第一屆第二次永續發展委員會	第一案	永續發展小組提報 2025 年度永續報告書執行進度暨相關永續推動事項案。
		決議	四位委員出席，經全體出席委員舉手表決，四位委員全數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致力於完善永續治理體系，於 2023 年經董事會通過成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並進一步於 2025 年 8 月 15 日在董事會轄下正式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作為公司最高層級之永續治理單位。 該委員會負責訂定及修訂永續發展制度規範、審議相關政策與計畫，並定期追蹤成效，確保公司策略與永續願景接軌。其下設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則扮演橫向串聯與執行之關鍵角色，成員由各部門主管組成，涵蓋稽核、財務、資安、人資、研發及中國生產基地（江西、東莞）之決策主管，職能範疇橫跨公司治理、永續環境、責任供應鏈及社會參與等面向。 2025 年度，本公司分別於 8 月 15 日及 11 月 10 日向董事會呈報集團碳盤查執行進度與永續推行實績，落實董事會對於 ESG 重大議題之監督責任。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揭露資料涵蓋動力科技於 2025 年 1 月至 12 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臺灣、中國等據點，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將子公司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及溙奕(江西)科技有限公司納入範疇，惟泰國子公司係於 2025 年 4 月設立，2026 年 2 月取得廠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展開實際營運，故未納入本次揭露範圍。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透過以下程序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 一、營運環境風險 1. 本公司產品皆符合環保規範，且溙奕江西與動利東莞廠區已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並持續依照相關要求定期進行認證更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依照 TCFD 辨識氣候變遷因應之風險評估，經跨部門討論氣候風險與機會結果，鑑別出 3 項機會與 8 項風險。 3. 依據 ISO 14064-1 標準，每年盤查溫室氣體排放量，並檢視公司營運所面臨的衝擊。 二、營運社會風險 1. 漳奕江西與動利東莞廠區皆已通過 ISO 4500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認證，將持續依照系統要求運行與管理職業安全風險，以降低可能發生的危害與風險。 2. 漳奕江西與動利東莞廠區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2025 年度漳奕江西教育訓練時數合計 1,100 小時，動利東莞教育訓練時數合計 1,038 小時。 3. 全面提升資安防護能力，藉由軟硬體升級加強資訊安全管理，不定期進行資安宣導活動。 三、營運公司治理風險 1. 持續強化董事會職能董事會採行各種之流程及架構，用以告知、指引、管理、監督公司活動以達公司之目標。 2. 內部稽核覆核各單位所執行的自行檢查，並綜合自行檢查之結果報告董事會，於 2025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報告各單位自行評估結果，並依規定出具 202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另透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誠信經營守則」、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等，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漆奕江西與動利東莞廠區已建制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並通過第三方驗證。(兩廠證書有效期間：2024/7/2~ 2027/7/1)。 依據 ISO 14064-1 規範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自主進行第三方查證，追蹤碳排數據，並將結果公開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主要產生餘料的原料為塑膠材料，此外，產製過程中所產生的不良品或下腳料，均委由合法清運公司進行報廢回收。 本公司使用原物料，均符合歐盟之 RoHS、REACH、無鹵素規範，產品包材亦使用再生物料，如：瓦楞紙箱、瓦楞隔板…等，以降低對環境衝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依照 TCFD 架構評估氣候變遷對於營運的風險與機會完成初步風險評估並每年檢視更新。 本公司於 2024 年完成首次氣候風險評估，鑑別短期、中期及長期氣候風險與機會並研擬因應措施。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分析之詳細說明，亦揭露於本公司官網「氣候變遷與因應」及當年度永續報告書。 https://www.sun-max.com.tw/responsibility_tw.php?id=31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一、溫室氣體： 本公司所有營運中的廠區及子公司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及第三方查證，惟泰國子公司係於 2025 年 4 月設立，2026 年 2 月取得廠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展開實際營運，故未納入本次揭露範圍。積極強化因應氣候變遷的管理能力，確實掌握溫室氣體排放狀況，並將此議題納入公司營運之重要課題加以評估管控，並訂定管理目標如下：	未來視公司需求與金管會發布上市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之時程運作。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
管理目標
短期：完成所有集團子公司範疇一、二碳盤查。
中長期：2030年生產基地再生能源使用率達50%以上，並鼓勵價值鏈碳排減量。

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tonCO2e
<table>
<tr><th>年度</th><th>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th><th>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th><th>範疇三
其他溫室氣體排放</th><th>總排放量</th></tr>
<tr><td>2025</td><td>240.5714</td><td>2643.8009</td><td>8436.5878</td><td>12630.495</td></tr>
<tr><td>2024</td><td>228.3108</td><td>2283.2610</td><td>8708.5046</td><td>11956.841</td></tr>
</table>
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單位：tonCO2e/百萬營收
<table>
<tr><th>年度</th><th>範疇一+範疇二
排放密集度</th><th>營收(元)</th></tr>
<tr><td>2025</td><td>1.65</td><td>1,752,889,000</td></tr>
<tr><td>2024</td><td>1.99</td><td>1,262,815,000</td></tr>
</table>
※ 組織邊界包含台北辦公室、桃園琦程科技、漆奕江西與動利東莞廠區。
※ 範疇三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包含：類別三-運輸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類別四-組織使用之產品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 2025年度數據尚未經第三方查證單位查證，外部查證作業尚在進行中，最新數據與查證結果將揭露於本公司官網及當年度永續報告書。
</td><td></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二、廢水管理：
另本公司有制訂「廢棄處理與監控程序」、「廢水處理與監控程序」及「廢棄物管理程序」，加強公司廢氣、廢水、廢棄物之管理，減少對環境及人員健康之不良影響。
廢水處理皆遵守當地法規要求及內部標準程序，通過合格的廢水處理設施，進行有效的廢汙水管理。動力科技主要的廢水來源為民生用水，民生用水經化糞池處理後，才經出水口排出汙水管管道；部份空調冷卻廢水經排放至當地指定汙水管道，至當地指定的廢水處理廠進行統一處理，確保其符合法規要求。

減量目標
用水密集度較基準年(2022年)，每年約降1.5%。

用水量：
單位：噸/百萬營收
<table><tr><th>年度</th><th>營收 (元)</th><th>總用水量 (公噸)</th><th>用水密集度
(公噸/百萬元)</th></tr><tr><td>2024</td><td>1,262,815,000</td><td>54,795</td><td>43.39</td></tr><tr><td>2025</td><td>1,752,889,000</td><td>61,867</td><td>35.30</td></tr><tr><td colspan="4">※ 調查範圍為漆奕江西與動利東莞廠區。</td></tr></table>
本公司致力於水資源管理之優化，2025 年度隨產能擴張帶動營收成長 38.8%，然透過有效的節水舉措，用水密集度自每百萬元營收 43.39 公噸降至 35.30 公噸，降幅達 18.6％，持續追求低碳、低耗能的生產模式。</td><td></td></tr>
</table>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三、廢棄物管理
本公司所產生之廢棄物，分為一般廢棄物(可回收與不可回收)和有害廢棄物，一般事業廢棄物以辦公室常見廢棄物為主，占廢棄物總量96%，有害廢棄物僅占總量4%。本公司依照法規定執行廢棄物處理與清運，並依照ISO 14001系統要求落實資源回收機制，與合格清運商每年簽訂清運合約，確認相關管理辦法與做法，清運商將配合產出狀況定期清理回收再利用。截至目前年度本公司委請之清運商並無發生違約或不合法規之情事。

廢棄物產出量：
單位：噸
<table><tr><th>年度</th><th>一般廢棄物</th><th>有害廢棄物</th><th>總量</th></tr><tr><td>2025</td><td>53</td><td>3</td><td>56</td></tr><tr><td>2024</td><td>53</td><td>3</td><td>56</td></tr><tr><td colspan="4">※ 調查範圍為漆奕江西與動利東莞廠區。</td></tr></table></td><td></td></tr>
<tr><td colspan="5">四、社會議題</td></tr>
<tr><td>（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td><td>V</td><td></td><td>一、動力科技承諾恪守國際性人權公約、全球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支持國際勞動相關人權規範，依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跨國企業準則》、《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與《聯合國禁止販運人口議定書》等，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尊重人權及其他合乎商業倫理、環境、社會議題之政策保障。並制定「道德行為守則」與「人權政策」，且公佈於動力科技官網，要求全體同仁從事日常工作及執行業務時遵守相關規範。https://www.sun-max.com.tw/governance_tw.php?id=18。</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另本公司依據相關勞動法規制定工作規則，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保證員工之合法權益，動力科技依據檢舉相關辦法與各種職場不法侵害採取「零容忍」原則，鼓勵員工及關係人之開放溝通，當受到不公侵害或是有疑慮時，檢舉人得以具名或匿名形式舉報。動力科技 24 小時全天候開放獲取申訴，使利害關係人提出申訴時不受到任何語言或時間障礙。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一、員工薪酬: 本公司訂有員工績效管理辦法，依員工之職務與貢獻度透過績效考核給予合理之薪資報酬，薪資報酬政策及辦法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 二、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均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相關員工福利措施，休假(如:特休假、婚假、喪假、傷病假、分娩假、陪產假等等)，薪資架構及員工福利並訂定於工作規則中。 三、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實現男女擁有同公同酬的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台北總公司公司 2025 年度約有 21.05%的女性主管職位，促進性別平權的經濟成長，2025 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約 27.85%。 四、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酬勞：若本公司經營績效良好，於年終進行績效考核時依據績效考核結果，將經營績效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中，詳細酬勞分配說明請參照年報 96 至 97 頁。 五、激勵措施：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激勵員工、提升員工向心力及歸屬感，及幫助同仁達到長期儲蓄，以保障未來生活安定，並增進員工對本公司之參與感，使員工能夠藉助信託機制而持有本公司股票，共用企業經營成果。 六、退休制度：員工退休措施相關說明請參照年報 119 頁至 120 頁。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一、本公司提供安全、舒適以及健康的工作環境並依相關法令進行自我要求，並對員工宣導環境安全之觀念，溙奕江西與動利東莞廠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第三方驗證，未來持續依照系統要求運行職業安全衛生流程。(兩廠證書有效期間：2024/5/29~ 2027/5/28)。 二、本公司積極關懷員工身體與心理的健康情形，每年定期辦理員工體檢，期待能提供健全與友善的職場環境。 三、2025 年度台灣地區與動利東莞廠無職災，溙奕江西廠有兩件職災，此職災事件為機械操作不慎受傷，立即按事故應對措施，立刻停止作業-急救處置送醫治療-啟動應急程序及員工關懷機制，展開事故調查。兩名員工皆已痊癒，返回工作崗位，工作環境保護措施相關說明請參照年報 120 至 121 頁。 四、溙奕江西廠於 2025 年 4 月 28 日與 10 月 29 日安排廠內進行相關職災與消防演習宣導，計 550 人次出席，合計 1,100 小時。 動利東莞廠於 2025 年 05 月 23 日及 10 月 21 日安排廠內進行相關職災與消防演習宣導，計 519 人次出席，合計 1,038 小時。 五、本公司 2025 年度並無發生火災情事。每年定期進行消防演習與年度消防申報，並核備至消防隊備查。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一、本公司以差異化人才管理為方針，提升組織整體績效為最終目的，鼓勵公司經理人充實自我職能，提升管理專業層次，其訂有「經理人在職進修辦法」以提升企業整體的競爭力；並鼓勵員工持續進修與培養專業能力，訂定「教育訓練及資格鑑定管理程序」，編列經費實施各類教育訓練，定期或不定期的聘請講師、舉辦講座，依不同層級專業，提供內部或外部教育訓練，培養員工專業技能及自我成長啟發。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台北總公司 2025 年實體或線上內訓課程，內訓及外訓總時數達 653.5 小時，詳細課程列表請參照年報 116 至 119 頁說明。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視客戶為重要合作夥伴，對客戶隱私與機密資訊給予嚴密保護，均比照自身機密資訊施加嚴密保護，並持續精進其資訊安全制度，並強化防護能力。除了遵循國家法規訂定適用範圍涵蓋所有分公司、營運據點、子公司與供應商之《隱私權保護政策》，力行各項嚴謹的個資隱私安全管理與防護措施，制定客戶權益保障政策，並提供申訴管道，以「零容忍」為目標，從源頭即落實《資通安全政策》及《隱私權保護政策》，將資安融入在日常營運活動中，確保「零」重大資安與個資事故之發生。同時，動力科技會與客戶簽訂 NDA（Non-Disclosure Agreement）保密協定，並嚴格遵守合約內容。自開業至今，從未違反過合約內容，也無違反相關法規的紀錄，深受業界肯定及信賴。 在相關業務推展前，均會進行風險評估，檢視及評估資料取用之合法性，並確保資料保護機制完整性，避免資料處理之風險，針對營運過程中所涉及之個資隱私之蒐集、處理、利用及保護，除遵循政府相關法令規章，在法令規定之範圍內使用，不會提供、出租或以其他變相之方式，將個資揭露予第三人，致力維護客戶的資料安全及隱私權利。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一、本公司致力建立與供應商的良好發展循環，打造共存共榮的長期合作夥伴，共同提升產品品質，積極與供應商夥伴合作發展，同時也關注供應商永續發展議題與友善環境。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與建立溝通管道，積極推動供應商落實社會責任，朝永續發展努力。 二、供應商評鑑 動力科技每年進行一次供應商評鑑，對於供應商之品質、價格、交期、永續發展及服務能力等進行評估，與優秀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宣導供應商夥伴能遵守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的相關要求。針對評鑑結果優良之廠商，將增加訂單份額以資獎勵，對評鑑結果未達標準的廠商，要求其改善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視情況暫停下單。同時要求供應商須簽署《社會責任承諾書》與《環保保證書》，要求供應商在追求商業利益的同時，須共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永續報告書正在進行編制中，其內容係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簡稱 GRI) 發佈的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 指導方針與架構撰寫，詳實介紹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動力科技、本公司)履行企業公民責任，針對實踐永續管理、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營運績效、客戶服務與產品品質、永續供應鏈管理、永續環境的綠色生產、友善職場的健康安全工作環境等領域所積極從事之具體措施。 二、本報告書並未送確信保證，未來將依循「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要求依時程安排第三方確信。本次報告書將投資人所關心的議題，向外界提供可靠及具透明度的資料，促進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的雙向溝通，以完整呈現本公司在企業永續發展的各項議題管理方針及數據等的透明度和可信度。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公司業已致力於永續發展之推動，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除重視法令之遵循以保護所有利害關係人外，對於社會所關注之企業應盡之社會責任亦自我要求，已形成本公司文化之一部分。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為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最高層級治理單位，並於 2025 年 8 月 15 日於董事會轄下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審議永續發展政策、策略及管理方針，並監督公司推動因應氣候變遷相關事項及執行方案。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積極研擬解決方案，期望能降低氣候變遷帶來的營運與財務衝擊，有效提升本公司的氣候韌性。本公司律定短期為 3 年以內、中期為 3-5 年、長期為 5 年以上，進一步來評估氣候變遷對本公司帶來的可見的及潛在的影響。 風險鑑別出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機會為產品機會與韌性機會，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官網「氣候變遷因應」說明。 https://www.sun-max.com.tw/responsibility_tw.php?id=31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公司營運可能面臨各項極端氣候風險挑戰，例如：高溫、乾旱、颱風、強降雨淹水等等極端氣候災害，其可能短期內直接或間接造成機器設備之故障、異常，亦可能造成交貨延遲、產能限制、員工通勤困難..等等，可能提升營運成本或造成收入損失，但期間屬於短暫、臨時性，就長期而言，不會造成重大的財務影響。 集團已依照各營運地區之型態進行固定資產、機械設備、存貨..等進行保險，以減緩可能造成的損失，但該等保險於特定情形下仍可能無法提供充足之保障，亦存在對營運不利之影響可能，但同時也提供訓練企業因應的機會，若能但轉型成功，亦可帶來長程的獲利以及提升氣候韌性。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已於2022 年 11 月 11 日制定「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本公司劃分公司治理、永續環境(包含不限於氣候風險)、供應鏈/夥伴、社會責任等為主要構面，主要評估各構面風險，並由各部門主管(稽核、股務、財務、資安、人資研發、江西決策主管、東莞決策主管)定期檢視各部門其業務風險並提出因應對策，且於董事會中進行報告，以強化公司因應風險之能力。

項目	執行情形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為了因應短中長期氣候風險對於動力科技造成之潛在危害，本公司所採取的情境分析參照「台灣氣候變遷推估與調適知識平台」網站進行情境分析的依據。該網站已詳列出各項情境的分析狀況，並針對台灣地區各地進行氣候變遷的推估模型，其氣候情境均選擇 IPCC AR6 SSP5-2.6 低碳排情境 與 SSP5-8.5 之極高排放情境，探討因高溫與強降水等極端氣候而不斷加劇之天然災害，對於動力科技之營運衝擊，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官網「氣候變遷因應」說明。 https://www.sun-max.com.tw/responsibility_tw.php?id=31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透過推動各項節能方案、設置太陽能光伏發電電廠及展開溫室氣體碳盤查作業，進行減碳節能規劃，以逐步實踐氣候風險轉型。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非屬碳稅或強制性碳交易管理範圍內，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對氣候風險已依循 TCFD 架構進行風險鑑別與分析，已強化氣候管理因應，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官網「氣候變遷因應」說明。 https://www.sun-max.com.tw/responsibility_tw.php?id=3

<table>
<tr><th>項目</th><th>執行情形</th></tr>
<tr><td>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td><td>集團已於2023年啟動集團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訂定2023年度為盤查基準年，2025年度各項盤查作業尚在進行中，本公司最大排放源則為範疇二的外購電力，為節約電力之使用，除了於辦公室與生產基地廠區各自宣導節能政策外，針對主要耗能設備，進行汰換設備時優先選用或節能環保設備，達到溫室氣體減量。
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tonCO2e
<table><tr><th>年度</th><th>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th><th>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th><th>範疇三
其他溫室氣體排放</th><th>總排放量</th></tr><tr><td>2025</td><td>240.5714</td><td>2643.8009</td><td>8436.5878</td><td>12630.495</td></tr><tr><td>2024</td><td>228.3108</td><td>2283.2610</td><td>8708.5046</td><td>11956.841</td></tr></table>※ 組織邊界包含台北辦公室、桃園琦程科技、溱奕江西與動利東莞廠區。
※ 範疇三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包含：類別三-運輸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類別四-組織使用之產品的接溫室氣體排放。
※ 2025年度數據尚未經第三方查證單位查證，外部查證作業尚在進行中，最新數據與查證結果將揭露於本公司官網及當年度永續報告書。

溫室氣體確信情形：
2025年碳排放數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三方驗證單位正進行審查作業，完整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2024年碳排放數據已完成第三方驗證，由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驗證完成。</td></tr>
</table>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2017年6月28日董事會通過，最近一次修訂於2022年3月19日以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於2016年4月29日董事會通過，最近一次修訂於2022年8月29日。 (二)本公司重視及信守公平、誠信及正直之最高行為標準，因此要求所有經理人及員工從事任何活動時，務必遵守相關行為守則。 (三)本公司落實公司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辦理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72頁。 (四)本公司已對外揭露落實誠信經營之情形，詳細內容請投資人自行參閱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專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辦法，明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本公司以外之機構或人員因參與本公司併購、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應簽署保密協定，並不得洩露所知悉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本公司亦對董事及全體同仁進行內線交易宣導，以防範不誠信行為。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並於該方案內明訂收受不當利益、禁止疏通費、政治獻金、慈善捐贈或贊助、利益迴避等之處理程序，及公司人員、他人對公司從事不誠信行為之處理；此外訂有工作規則，並且隨時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及定期檢討;且訂有員工獎懲相關辦法，對於員工有不誠信行為時，將予以懲戒；另有提供檢舉信箱提供申訴之管道其之相關資訊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人」專區。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於交易往來前，均依內部控制相關辦法對交易對象進行徵信作業，並透過不同管道了解其是否曾有不誠實之交易行為。 客戶:本公司已訂定「客戶授信管理辦法」,辦理徵信作業調查該客戶之經營狀況、財務背景及銷售政策，建立客戶資料俾以決定該客戶信用額度，並於ERP 系統中設定額度控管。 廠商: 動力科技視供應商為長期合作的永續夥伴，為落實誠信經營並接軌國際人權與勞動標準（如 RBA 責任商業聯盟準則),我們積極推動供應商管理政策。 截至 2025 年，動力科技已與主要供應商簽署《社會責任承認書》,整體簽署率達 83.72%,要求供應商在追求商業利益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同時，須共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目前未有專責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係由法務單位擔任「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負責相關事務；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其設置檢舉制度，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政策之行為，並定期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相關情形，並於2026年2月2日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一) 本公司落實公司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如下： 1、公司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辦理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72頁。 2、檢舉人制度與檢舉人保護:2025年並無接獲相關檢舉情事。	未來視公司營運需求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規範，明訂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本公司董事會遵循「誠信經營守則」第19條及「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五條之規定，各次董事會若該議案有涉及應利益迴避者，於議案宣讀前，由司儀再次提醒請利益關係人離場迴避。2025年度計召開8次董事會，均遵照董事會議事規則進行。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	V		本公司除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管理階層外，另針對關係人交易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以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內部稽核室每年均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誠信經營守則」，針對本公司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落實誠信經營之運作情形，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落實公司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辦理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72頁;其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治理-公司治理」專區中。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人行使暨保護辦法」並設置檢舉專用電子郵件信箱(impeach@@powerlogic.tw) 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人員，提供檢舉人溝通管道暢通無阻，保障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俾維持公司誠信經營運作。 本辦法中已訂定相關檢舉受理專責人員，詳細內容請投資人自行參閱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規章辦法」專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人行使暨保護辦法」並設置檢舉專用電子郵件信箱(impeach@@powerlogic.tw) ，提供檢舉人溝通管道暢通無阻，待調查完成後將檢舉結果予以紀錄，呈核後存檔備查。截至年報刊印日並無收到任何檢舉事宜。詳細內容請投資人自行參閱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人」專區。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人行使暨保護辦法」，並於辦法訂定相關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並無收到任何檢舉事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詳細內容請投資人自行參閱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公司治理」專區。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訂有從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所有同仁、經理人及董事會成員均必須遵守本規範及相關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運作情形與規範之內容並無差異，本公司落實公司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辦理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72頁。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參加公司治理課程，並不定時藉由內部會議宣導誠信經營政策。 2. 本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與其他相關商業行為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 3. 請參考本公司官網 http：//www.sun-max.com.tw之「公司治理」及「企業社會責任」專區說明。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遵循內控制度與落實內控自評，加強稽核並呈報董事會，進而達到董事會關注及監督之目的。

(2) 落實發言人制度，並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重大訊息公告，以加強對於資訊透明化與投資大眾(含股東)權益之維護。

(3) 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經營指南」、「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標準」、「重大偶發事件通報程序」、「風險控管作業規範」、「董事多元化政策」、「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將持續修訂其他相關規範，以落實公司治理最高原則。

(4) 持續安排課程辦理董監事進修事宜，以達到董事會落實公司治理精神：

2025 年度落實公司誠信經營政策教育訓練辦理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稽核經理	陳ｏ政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審計、薪酬)法規解析與稽核重點	2025/5/14	6
稽核經理	陳ｏ政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董事盡職治理與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解析	2025/6/9	6
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姚ｏ旻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2025/10/31	3
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姚ｏ旻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副總經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姚ｏ旻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研發部副總	謝ｏ忠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研發部副總	謝ｏ忠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技術長	黃ｏ烈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技術長	黃ｏ烈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稽核經理	陳ｏ政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稽核經理	陳ｏ政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總經理特助	許ｏ恆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總經理特助	許ｏ恆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業務部協理	蔡ｏ昌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DEI 多元平等共融	2025/11/10	3
業務部協理	蔡ｏ昌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2025/11/10	3
全體董監事及同仁(75 人)		動力公司內訓宣導	防範內線交易訓練宣導	2025/6/9	電子宣導
全體董監事及同仁(75 人)		動力公司內訓宣導	防範內線交易訓練宣導	2025/11/15	電子宣導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2026 年 3 月 9 日

本公司西元 202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 20 條、第 32 條、第 171 條及第 174 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西元 2026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　　簽章

總經理：許文昉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如下：

(1) 2025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承認事項第一案：通過本公司 202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本案投票表決情形為：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4,865,917 權 (含電子投票 1,017,522 權)	95.95%
反對權數：7,535 權 (含電子投票 7,535 權)	0.03%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043,093 權(含電子投票 1,043,093 權)	4.02%

執行情形：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25,916,545 權，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承認事項第二案：通過本公司 2024 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案投票表決情形為：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4,863,914 權 (含電子投票 1,015,519 權)	95.94%
反對權數：9,549 權 (含電子投票 9,549 權)	0.04%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043,082 權(含電子投票 1,043,082 權)	4.02%

執行情形：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25,916,545 權，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並於 2025 年 8 月 29 日完成股利新台幣 90,949,978 元發放作業。

討論事項第一案：通過修訂「公司章程」

本案投票表決情形為：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4,866,636 權 (含電子投票 1,018,241 權)	95.95%
反對權數：7,892 權 (含電子投票 7,892 權)	0.03%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042,017 權(含電子投票 1,042,017 權)	4.02%

執行情形： 提請股東會討論，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25,916,545 權，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並公佈於本公司網站。

選舉事項：董事全面改選案
選舉結果：本案投票表決情形為：

職稱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24,942,746
董事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表人：張元芬	24,890,056
董事	賴仁忠	24,894,394
獨立董事	官志亮	24,701,328
獨立董事	鄭義騰	24,696,233
獨立董事	張正興	24,703,030
獨立董事	周宜炘	24,695,834

其他事項：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本案投票表決情形為：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4,844,505 權 (含電子投票 996,110 權)	95.86%
反對權數：28,318 權 (含電子投票 28,318 權)	0.11%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043,722 權(含電子投票 1,043,722 權)	4.03%

執行情形：提請股東會討論，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25,916,545 權，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並公佈於本公司網站。

註：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2)董事會決議通過重要決議事項：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2025/1/13	第四屆第十七次董事會	第一案	本公司 2024 年度年終獎金發給案
		決議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及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邱士芳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五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五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第二案	2025 年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及薪資水準案
		決議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及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陳天賜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五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五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第三案	本公司 2025 年度調薪案
		決議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及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陳天賜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五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五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第四案	更換 2025 年簽證會計師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情形評估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本公司 2025 年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公費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2025 年度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本公司擬為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IWAN BRANCH(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對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合計美金伍佰萬元整案進行背書保證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	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擬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申請有擔保短期營運週轉金，額度新台幣壹億貳仟壹佰萬元整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	增訂本公司「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	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一案	本公司擬設立「提名委員會」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二案	擬指派子公司「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監事人選及最高決策主管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3/10	第四屆第十八次董事會	第一案	本公司 2024 年營業報告書及 2024 年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本公司 2024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決議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及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陳天賜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五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五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第三案	本公司 2024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簽訂之新台幣壹億貳仟壹佰萬元有擔保短期營運週轉金，申請增訂資金使用用途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檢呈本公司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擬增訂子公司群策有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度-其他管理辦法循環內部控制作業之「對子公司監督管理作業」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修正「董事會議事規則」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	修訂本公司「董事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	召集本公司 202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4/2	第四屆第十九次董事會	第一案	擬透過 100%持股子公司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動力控股有限公司)轉投資新設立 100%持股泰國子公司投資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擬授權董事長尋覓購置泰國土地及不動產廠房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擬指派泰國子公司「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暫名)」董事人選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5/9	第四屆第二十次董事會	第一案	本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購置泰國土地及不動產廠房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指派泰國子公司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最高決策主管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本公司擬辦理募集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任命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本公司人事晉升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5/29	第五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	第一案	選任本公司董事長
		決議	董事賴仁忠提議由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擔任董事長，其餘董事附議，經出席七席董事舉手表決，7 席董事贊成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委任第四屆審計委員會成員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第三案	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委任第二屆提名委員會成員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6/20	第五屆第一次董事會	第一案	第五屆董事薪酬給付案。
		決議	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因本案與自身薪酬有利害關係而進行利益迴避，委任官志亮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 本案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新廷控股有限公司)、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及賴仁忠因屬自身薪酬與本案有利害關係而進行利益迴避，四位董事行使表決權，四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第二案	第五屆獨立董事薪酬給付案。
		決議	七位委員出席，本案獨立董事官志亮、鄭義騰、張正興以及周宜炘因屬自身薪酬與本案有利害關係而進行利益迴避，三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三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總經理特助許嘉恆擔任經理人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修正中華民國境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之資金計畫項目及效益評估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擬增訂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生產循環、研發循環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2025/8/15	第五屆第二次董事會	第一案	本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本公司擬為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對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期融資額度合計美金參佰捌拾萬元整案進行背書保證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擬由母公司「SUN MAX TECH LIMITED(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金壹佰萬元整及資金貸與「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IWAN BRANCH(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美金貳佰萬元整之短期營運週轉金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2025 年第三季起調整簽證會計師及新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情形評估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永續發展作業執行報告暨 2024 年永續報告書提報董事會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本公司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2025 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員工認股辦法及經理人認股明細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5/11/10	第五屆第三次董事會	第一案	本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本公司 2026 年營運計劃暨年度預算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5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第三案	擬為孫公司「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對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融資額度人民幣參仟肆佰萬元整及子公司「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IWAN BRANCH(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融資額度新台幣肆仟萬元整進行背書保證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擬投入 100%持股子公司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動力控股有限公司)營運資金，本公司預計轉投資注入美金捌佰萬元整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十三條規定，本公司稽核室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定 2026 年度稽核計畫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擬修訂本公司及增訂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其他管理辦法循環內部控制作業之「永續資訊之管理」，及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以符合現行作業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6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2026/2/2	第五屆第四次董事會	第一案	2026 年泰國子公司董事薪酬案。
		決議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官志亮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六位董事行使表決權，六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修訂本公司「董事經理人酬勞管理辦法」案。

開會日期	會議	2026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決議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官志亮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六位董事行使表決權，六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第三案	2025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決議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及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鄭義騰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五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五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第四案	2026 年度調薪案。
		決議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及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鄭義騰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五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五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第五案	2026 年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及薪資水準案
		決議	七位委員出席，董事 SINOTEAM HOLDINGS INC. (新廷控股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文昉以及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冠豪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元芬因同時具有員工身份與本案有利害關係進行利益迴避，主席 SINOTEAM HOLDINGS INC.代表人許文昉，委任鄭義騰獨立董事代理主席職權，五位董事行使表決權，五位董事舉手表決全部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本案列席經營團隊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於投票時一併予以迴避。
		第六案	2026 年簽證會計師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情形評估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本公司 2026 年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公費案。

開會日期	會議	2026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	2026 年度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	本公司擬為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TAIWAN BRANCH(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對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合計美金伍佰萬元整案進行背書保證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	子公司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擬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短期營運週轉金，額度合計新台幣壹億肆仟肆佰萬元整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一案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二案	永續發展小組提報 2025 年度永續報告書執行進度暨相關永續推動事項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二案	擬指派子公司「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監事人選及最高決策主管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6/3/9	第五屆第五次董事會	第一案	本公司 2025 年營業報告書及 2025 年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本公司 2025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本公司 2025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會議	2026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	
		第四案	檢呈本公司 202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子公司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擬增加投入泰國子公司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資本金美金壹佰萬元整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召集本公司 2026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決議	七位董事出席，經全體出席董事舉手表決，七位董事贊成，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

(3) 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重要決議事項：請見本年報第 31 頁至 37 頁說明。

(4)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重要決議事項：請見本年報第 46 頁至 48 頁說明。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本年度無此情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嘉銘	謝東儒	2025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420	2,218	6,638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1. 泰國投資優惠諮詢顧問服務 781 千元 2. 移轉訂價服務 270 千元 3. 境外公司維持規費及變更登記費 527 千元。 4. 差旅及其他 640 千元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經西元 2025 年 1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更換會計師 經西元 2025 年 8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更換會計師		
更換原因及說明	1. 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內部作業及人員調整，自西元 2025 年第一季起，將本公司查核簽證會計師由原謝東儒會計師及林旺生會計師更換為謝東儒會計師及馬偉峻會計師。 2. 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內部作業及人員調整，自西元 2025 年第三季起，將本公司查核簽證會計師由原謝東儒會計師及馬偉峻會計師更換為張嘉銘會計師及謝東儒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2.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1. 謝東儒會計師及馬偉峻會計師。 2. 張嘉銘會計師及謝東儒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 經西元 2025 年 1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更換會計師 2. 經西元 2025 年 8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更換會計師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3.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本年度無此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本年度無此情事。

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情形：

1. 本公司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據會計師法第 47 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及金管會發布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五大構面及 13 項指標進行評估。 本公司 2025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嘉銘會計師及謝東儒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提供 115.1.13 勤審 11500391 號獨立性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報告(AQIs)」，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 AQI 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查核經驗與受訓時數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 3 年也將持續導入數位審計工具，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2026 年 2 月 2 日第四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及 2026 年 2 月 2 日第五屆四次董事會通過在案。

2. 本公司對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項目：

項次	評估標準	評估結果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否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否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否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信、公正及獨立性。	■是 □否
5	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否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否
7	未持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否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否
9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情事。	■是 □否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水。	■是 □否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否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否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是 □否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否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否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2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SINOTEAM HOLDINGS INC.	316,280	-	-	-
SINOTEAM HOLDINGS IN：法人代表	許文昉	76,790	-	-	-
董事 (註 1)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1,466	-	-	-
LUXURY SH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法人代表(註 1)	張元芬	19,514	-	-	-
董事	賴仁忠	18,804	-	-	-
獨立董事	謝玉田	-	-	-	-
獨立董事	邱士芳	-	-	-	-
獨立董事	陳天賜	-	-	-	-
獨立董事	官志亮	-	-	-	-
獨立董事	鄭義騰	-	-	-	-
獨立董事	張正興	-	-	-	-
獨立董事	周宜炘	-	-	-	-
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姚成旻	7,616	-	-	-
研發協理	謝榮忠	9,135	(15,000)	-	-
技術長	黃家烈	3,000	(3,000)	-	-
集團資深協理	賴志松	6,000	(9,000)	-	-
稽核經理	陳啟政	4,081	(4,081)	-	-
業務協理	蔡文昌	9,108	(24,970)	-	-
廠務部協理	王震魯	5,000	(4,000)	-	-
總經理特助	許嘉恆	114,883	-	-	-
10%股東	SINOTEAM HOLDINGS INC.	-	-	-	-

註：獨立董事謝玉田、邱士芳、陳天賜於 2025 年 5 月 29 日任期屆滿。
獨立董事鄭義騰、張正興、周宜炘於 2025 年 5 月 29 日改選後新任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26 年 3 月 30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台新託管新廷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989,525	17.00 %	0	0%	0	0%	0	0%	
台新託管新廷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法人代表：許文昉	1,271,610	3.09%	1,271,610	3.09%	0	0%	許文昉	本人	
許文昉	1,271,610	3.09%	1,271,610	3.09%	0	0%	張元芬	配偶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ＳＢＬ／ＰＢ投資專戶	782,149	1.90%	0	0%	0	0%	0	0%	
大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5,000	1.57%	0	0%	0	0%	0	0%	
楊向華	608,697	1.48%	0	0%	0	0%	0	0%	
沈志元	603,692	1.47%	0	0%	0	0%	0	0%	
賴仁忠	415,563	1.01%	0	0%	0	0%	0	0%	
彭銘言	400,000	0.97%	0	0%	0	0%	0	0%	
張金得	220,000	0.53%	1,271,610	3.09	0	0%	0	0%	
張元芬	1,271,610	3.09%	1,271,610	3.09	0	0%	0	0%	

註:該法人股東為法人投資專戶，非代表人制。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United Strategy Inc.	3,025	100%	0	0	3,025	100%
Power Logic Holding Inc.	5,050	100%	0	0	5,050	100%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td.	490	100%	0	0	490	100%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920	100%	0	0	21,920	100%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	註 1	100%	0	0	註 1	100%
溱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1	100%	0	0	註 1	100%
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80%	0	0	4,000	80%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40,000	100%	0	0	40,000	100%

註1：為有限公司，無股數。

參、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2026 年 3 月 30 日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3/11	USD 1	10,000,000	10,000,000	1	1	設立	無	註 1
2013/12	USD 1	10,000,000	10,000,000	570,093	570,093	現金增資 USD570,092	無	註 2
2013/12	USD 1	10,000,000	10,000,000	2,026,996	2,026,996	股權轉換 USD1,456,903	無	註 3
2015/12	USD 1	10,000,000	10,000,000	2,526,996	2,526,996	現金增資 USD500,000	無	註 4
2016/02	0	100,000,000	1,000,000,000	8,300,000	83,000,000	股本幣別轉換	無	註 5
2016/03	TWD11	100,000,000	1,000,000,000	9,400,000	94,000,000	現金增資 11,000 千元	無	註 6
2016/06	TWD60	100,000,000	1,000,000,000	12,400,000	124,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	無	註 7
2016/09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16,120,000	161,200,000	盈餘轉增資 37,200 千元	無	註 8
2017/05	TWD78	100,000,000	1,000,000,000	18,320,000	183,200,000	現金增資 22,000 千元	無	註 9
2017/08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1,068,000	210,680,000	盈餘轉增資 27,480 千元	無	註 10
2017/12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3,703,000	237,030,000	IPO 現金增資 26,350 千元	無	註 11
2019/01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6,203,000	262,030,000	現金增資 26,203 千元	無	註 12
2019/04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6,244,811	262,448,110	公司債轉換 418,110 元	無	註 13
2019/07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6,264,092	262,640,920	公司債轉換 192,810 元	無	註 14
2019/09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6,288,194	262,881,940	公司債轉換 241,020 元	無	註 15
2019/10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6,317,116	263,171,160	公司債轉換 289,220 元	無	註 16
2019/11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6,326,756	263,267,560	公司債轉換 96,400 元	無	註 17
2019/12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7,527,018	275,270,180	公司債轉換 12,002,620 元	無	註 18
2020/01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8,192,229	281,922,290	公司債轉換 6,652,110 元	無	註 19
2020/06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8,197,049	281,970,490	公司債轉換 48,200 元	無	註 20
2020/07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8,883,952	288,839,520	公司債轉換 6,869,030 元	無	註 21
2020/08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9,165,172	291,651,720	公司債轉換 2,812,200 元	無	註 22
2020/09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9,267,211	292,672,110	公司債轉換 1,020,390 元	無	註 23
2020/10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1,292,437	312,924,370	公司債轉換 252,260 元	無	註 24
2020/11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1,839,848	318,398,480	公司債轉換 5,474,110 元	無	註 25
2020/12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2,069,453	320,694,530	公司債轉換 2,296,050 元	無	註 26
2021/01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2,074,497	320,744,970	公司債轉換 50,440 元	無	註 27
2021/04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2,097,927	320,979,270	公司債轉換 234,300 元	無	註 28
2022/08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2,196,885	321,968,850	公司債轉換 989,580 元	無	註 29
2022/09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4,196,885	341,968,850	現金增資 20,000 千元	無	註 30
2023/03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4,198,977	341,989,770	公司債轉換 20,920 元	無	註 31
2023/05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4,410,314	344,103,140	公司債轉換 2,113,370 元	無	註 32
2023/06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4,730,446	347,304,460	公司債轉換 3,201,320 元	無	註 33
2023/07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5,452,085	354,520,850	公司債轉換 7,216,390 元	無	註 34
2023/08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5,525,303	355,253,030	公司債轉換 732,180 元	無	註 35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23/09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5,568,136	355,681,360	公司債轉換 428,330 元	無	註 36
2023/10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5,624,502	356,245,020	公司債轉換 563,660 元	無	註 37
2023/11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5,629,011	356,290,110	公司債轉換 45,090 元	無	註 38
2023/12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5,640,284	356,402,840	公司債轉換 112,730 元	無	註 39
2024/01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5,642,538	356,425,380	公司債轉換 3,201,320 元	無	註 40
2024/02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5,653,810	356,538,100	公司債轉換 112,720 元	無	註 41
2024/03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7,583,873	375,838,730	公司債轉換 19,300,630 元	無	註 42
2024/05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7,644,750	376,447,500	公司債轉換 608,770 元	無	註 43
2024/06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7,651,512	376,515,120	公司債轉換 67,620 元	無	註 44
2024/07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7,660,948	376,609,480	公司債轉換 94,360 元	無	註 45
2024/08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7,665,666	376,656,660	公司債轉換 47,180 元	無	註 46
2024/11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7,698,692	376,986,920	公司債轉換 330,260 元	無	註 47
2024/12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7,722,282	377,222,820	公司債轉換 235,900 元	無	註 48
2025/01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7,743,513	377,435,130	公司債轉換 212,310 元	無	註 49
2025/02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7,899,207	378,992,070	公司債轉換 1,556,940 元	無	註 50
2025/05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8,562,091	385,620,920	公司債轉換 6,628,850 元	無	註 51
2025/06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8,729,581	387,295,810	公司債轉換 1,674,890 元	無	註 52
2025/08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8,822,465	388,224,650	公司債轉換 928,840 元	無	註 53
2025/09	TWD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300,000	23,000,000	現金增資 23,000 千元	無	註 54

註 1：創始股本。

註 2：現金增資。

註 3：由李隆助等 13 人與 SUN MAX TECH LIMITED 進行換股，以受讓其持有之 UNITED STRATEGY INC. 全數已發行股份換得 SUN MAX TECH LIMITED 普通股 970,986 股。
由李隆助等 13 人與 SUN MAX TECH LIMITED 進行換股，以受讓其持有之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全數已發行股份換得 SUN MAX TECH LIMITED 普通股 422,561 股。
由李隆助等 13 人與 SUN MAX TECH LIMITED 進行換股，以受讓其持有之 ADVANCE PLUS LIMITED 全數已發行股份換得 SUN MAX TECH LIMITED 普通股 63,356 股。
合計股權轉換換得 SUN MAX TECH LIMITED1,456,903 股，換股後 UNITED STRATEGY INC.及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及 ADVANCE PLUS LIMITED 為 SUN MAX TECH LIMITED 100%轉投資子公司。

註 4：現金增資。

註 5：2016 年 02 月 02 日股東會決議將已發行股數 2,526,996 股，每股面額 1 美元，合計 2,526,996 美元，以新台幣：美元=32.845323：1 之比率轉換成已發行股數 8,3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合計新台幣 83,000,000 元。

註 6：現金增資。

註 7：現金增資。

註 8：2015 年度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 3 元股票。

註 9：現金增資。

註 10： 本公司於 2017 年 8 月 8 日辦理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 1.5 元股票。

註 11： IPO 前現金增資。

註 12： 現金增資。

註 13：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41,811 股；股本增加 418,110 元。

註 14：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19,281 股；股本增加 192,810 元

註 15：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24,102 股；股本增加 241,020 元
註 16：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28,922 股；股本增加 289,220 元
註 17：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9,640 股；股本增加 96,400 元
註 18：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1,200,262 股；股本增加 12,002,620 元
註 19：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665,211 股；股本增加 6,652,110 元
註 20：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4,820 股；股本增加 48,200 元
註 21：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686,903 股；股本增加 6,869,030 元
註 22：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281,220 股；股本增加 2,812,200 元
註 23：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102,039 股；股本增加 1,020,390 元
註 24：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25,226 股；股本增加 252,260 元
註 25：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547,411 股；股本增加 5,474,110 元
註 26：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229,605 股；股本增加 2,296,050 元
註 27：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5,044 股；股本增加 50,440 元
註 28：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23,430 股；股本增加 234,300 元
註 29：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98,958 股；股本增加 989,580 元
註 30： 現金增資
註 31：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2,092 股；股本增加 20,920 元
註 32：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211,337 股；股本增加 2,113,370 元
註 33：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320,132 股；股本增加 3,201,320 元
註 34：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721,639 股；股本增加 7,216,390 元
註 35：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73,218 股；股本增加 732,180 元
註 36：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42,833 股；股本增加 428,330 元
註 37：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56,366 股；股本增加 563,660 元
註 38：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4,509 股；股本增加 45,090 元
註 39：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11,273 股；股本增加 112,730 元
註 40：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2,254 股；股本增加 22,540 元
註 41：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11,272 股；股本增加 112,720 元
註 42：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1,930,063 股；股本增加 19,300,630 元
註 43：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60,877 股；股本增加 608,770 元
註 44：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6,762 股；股本增加 67,620 元
註 45：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9,436 股；股本增加 94,360 元
註 46：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4,718 股；股本增加 47,180 元
註 47：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33,026 股；股本增加 330,260 元
註 48：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23,590 股；股本增加 235,900 元
註 49：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21,231 股；股本增加 212,310 元
註 50：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155,694 股；股本增加 1,556,940 元
註 51：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662,885 股；股本增加 6,628,850 元
註 52：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167,489 股；股本增加 1,674,890 元
註 53： 公司債轉換股數增加 92,884 股；股本增加 928,840 元
註 54： 現金增資

2026 年 3 月 30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1)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1,122,465	58,877,535	100,000,000	

註 1： 屬上市公司股票。

(二)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有股數及比例)：

2026 年 3 月 3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台新託管新廷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989,525	17.00 %
許文昉	1,271,610	3.09%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ＳＢＬ／ＰＢ投資專戶	782,149	1.90%
大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5,000	1.57%
楊向華	608,697	1.48%
沈志元	603,692	1.47%
賴仁忠	415,563	1.01%
彭銘言	400,000	0.97%
張金得	220,000	0.53%
張元芬	218,547	0.53%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 125 條規定，在不牴觸公司法、任何股份當時另有附加權利或限制或本章程之規定下，本公司得以普通決議宣佈分派已發行股份之股息及其他分派，並授權以本公司於法律上可動用的資金支付之。在不違反適用法律規定之情形下，本公司得以特別決議，將其資本公積之一部或全部，按股東所持股份比例，以發行新股（作為紅利股份）或現金之形式，分配予股東。

本公司章程第 125A 條規定，縱有前（125）條規定，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或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應在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依據英屬開曼法律規定、上市櫃法令規定及公司章程第 129 條規定，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前述關於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在股東會中向股東報告。

公司就未分派之股利概不支付利息。

除上市櫃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及順序擬訂盈餘分派案並提交股東會決議：

(1) 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
(2) 彌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如有)；
(3) 依據上市櫃法令規定提撥百分之十(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據上市櫃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及
(5)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1)項至第(4)項後之數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可供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櫃法令決議後通過分派之。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發放，在不牴觸英屬開曼群島法律下，股利金額最低至少應為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1)項至第(4)項之百分之十(10%)，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並以百分之百(100%)為上限。

本公司章程第 139 條(公積金轉增資)：

除上市櫃法令或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得以 A 型特別決議或 B 型特別決議：

(1) 將列入公司準備金帳戶或其他資本公積金的任何餘額(包括資本溢價科目、資本贖回準備金、盈餘、損益帳戶、資本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轉增資，無論其是否得用以分派；
(2) 將決議轉增資之金額按持股比例分配予各股東，並代表股東將此等金額充作受分配公司未發行股份或債券或其組合之相關股款，且將此等公司股份或債券或其組合依前述比例分配予股東(或其指定人)；
(3) 做出任何其認為適當的安排以解決分配公積金轉增資時所遭遇之困難，特別是，但不限於，當股份或公司債券之分配為畸零時，董事會有權以其認為適當的方式處置該畸零股份或公司債券；及
(4) 進行一切必要的行為以執行本條規定之事項。
本公司章程第 139A：為避免爭議，關於依據第 129 條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所發行之新股不需要取得 A 型特別決議或 B 型特別決議。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2025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 2026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決議分配現金股利新台幣 164,489,860 元(新臺幣 4 元/股)，將於 2026 年 5 月 28 日股東會中報告。

(四)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2025 年度無配發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 129 條，公司得依董事會擬訂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利潤分配計畫分配利潤，並在彌補歷年虧損及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要求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所餘利潤得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二(2%)作為董事酬勞，及最多百分之十(10%)最低百分之一點五(1.5%)作為員工紅利，該員工紅利得依第 17 條規定之員工激勵計畫配發。董事會應於盈餘分派之議案中明訂分派予員工之紅利之成數，股東會得於決議前修改該提案。董事兼任公司執行主管者得受領擔任公司員工之紅利。
依照交易所規定對於基層員工提撥員工酬勞之規定，不包含第一上市櫃或創新板之外國公司。本公司為第一上市 KY 公司，交易所已說明本公司可不需於公司章程中明定，基層員工之員工酬勞或調整薪資之明確比率固定數等相關訊息。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無。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2026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14,083,759 元(提撥比率 6%)，董事酬勞新台幣 4,694,586 元(提撥比率 2%)，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與本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之情事。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實際配發情形：

前一年度(2024年)實際分派情形：分派項目	原董事會擬議分派數	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數	差異數
員工股票紅利	-	-	-
員工現金紅利	5,191,620	5,191,620	-
董監事酬勞	2,595,810	2,595,810	-

(2) 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無。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已執行完畢)：

買回期次	第一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7/08/10~107/10/08
買回區間價格(新台幣元)	110 元~5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股)	普通股 23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新台幣元)	15,286,879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57.5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股)	23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0%

註：第一次買回公司股份，於 2021 年 4 月 16 日申報轉讓員工 230,000 股，已全數執行完畢。

2.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尚在執行中者) ：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中華民國境內 第一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中華民國境內 第二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中華民國境內 第三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中華民國境內 第四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2019 年 1 月 3 日	2020 年 9 月 1 日	2022 年 8 月 12 日	2025 年 8 月 27 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新台幣壹拾萬元	新台幣壹拾萬元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面額 100%發行。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面額 100%發行。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面額 100%發行。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面額 100%發行。
總額	新台幣壹億伍千萬元整	新台幣貳億貳千萬元整	新台幣貳億元整	新台幣貳億伍千萬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票面利率為 0%	票面利率為 0%	票面利率為 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 2022年1月3日	三年期 到期日： 2023年9月1日	三年期 到期日： 2025年8月12日	三年期 到期日： 2028年8月27日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無
受託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智鼎國際 法律事務所 陳祐良律師	智鼎國際 法律事務所 陳祐良律師	智鼎國際 法律事務所 陳祐良律師	智鼎國際 法律事務所 陳祐良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承修會計師、林旺生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會計師、林旺生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東儒會計師、林旺生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東儒會計師、林旺生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三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二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二十一條之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三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二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二十一條之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還。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三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二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二十一條之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還。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三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二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二十一條之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還。

未償還金		新台幣零元整	新台幣零元整	新台幣零元整	新台幣貳億伍千萬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依發行辦法第二十二條債券贖回權規定辦理。	依發行辦法第二十二條債券贖回權規定辦理。	依發行辦法第二十二條債券贖回權規定辦理。	依發行辦法第二十二條債券贖回權規定辦理。
限制條款		詳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	詳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	詳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	詳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三年到期，已於2021年03月05日結束櫃檯買賣。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三年到期，已於2023年09月04日結束櫃檯買賣。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三年到期，已於2025年08月13日結束櫃檯買賣。	截至年報刊印日尚未有投資人申請轉換中華民國境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信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信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信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信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三年到期，已於2021年03月05日結束櫃檯買賣。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三年到期，已於2023年09月04日結束櫃檯買賣。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三年到期，已於2025年08月13日結束櫃檯買賣。	截至2026年3月30日停止轉換日統計，中華民國境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有2,500張，以目前轉換價78.61元計算，假設未轉換債之債權人全部依該轉換價格轉換，將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約3,180千股，以目前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41,122千股加計預計可轉換股數計算，稀釋比例約為7.73%。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中華民國境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中華民國境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目 \ 年度		截至 2021 年 03 月 05 日	截至 2023 年 09 月 04 日	截至 2025 年 08 月 13 日	2025 年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82 元	112.00 元	195	124	107
	最低	100 元	99.4 元	108	103.90	95
	平均	146.63 元	103.3 元	149.13	112.15	103.39
轉換價格		39.64 元 發行三年到期，並於 2021 年 03 月 05 日結束櫃檯買賣	52.66 元 發行三年到期，已於 2023 年 09 月 04 日結束櫃檯買賣	40.91 元 發行三年到期，已於 2025 年 08 月 13 日結束櫃檯買賣	78.61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日期：2019 年 1 月 3 日	發行日期：2020 年 9 月 1 日	發行日期：2022 年 8 月 12 日	發行日期：2025 年 8 月 27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		43.73 元	64.89 元	48.50 元	79.79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2025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 本次計畫內容：

1.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392,600 千元。

2.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現金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114 年 7 月 15 日台央外伍字第 1140023406 號。

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14 年 7 月 15 日台央外伍字第 1140023405 號。

3. 資金來源：

(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A. 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

B. 股數：2,300 千股。

C. 發行價格：每股新臺幣 62 元整。

D. 募集總金額：新臺幣 142,600 千元。

E.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若實際發行價格低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不足時，將以自有資金、銀行借款或其他方式支應；而若實際發行價格高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增加時，增加之資金亦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2) 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A. 面額：新臺幣壹拾萬元整。

B. 數量：2,500 張。

C. 期間：三年。

D. 票面利率：0%。

E. 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 100%發行。

F. 募集資金總金額：新臺幣 250,000 千元整。

G. 本次募集發行轉換公司債之資金如有不足，將以銀行借款，或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支應。

4.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2025 年		2026 年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轉投資泰國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	308,000	-	125,000	58,000	105,000	20,000
充實營運資金	2025 年第三季	84,600	84,600	-	-	-	-
合計		392,600	84,600	125,000	58,000	105,000	20,000

註： 本公司本次轉投資泰國廠預計資本支出計畫金額為新台幣 398,400 千元(依泰銖 400,000 千元，泰銖：新台幣=1：0.996 匯率計算)，已於 114 年 5~7 月(2025 年 5~7 月) 以自有營運資金先行投入新台幣 80,192 千元，待本次募集資金完成後以 308,000 千元支付土地廠房簽約後應支付合約款項、裝潢工程及購置機器設備款項，並預計再投入自有資金 10,208 千元。

(二) 執行情形：

1. 轉投資泰國子公司

本公司為配合集團未來營運策略並滿足公司海外業務發展需求，擬分散生產基地以降低營運風險且因應客戶分散單一地區生產基地風險之需求，計畫透過子公司POWER LOGIC HOLDINGS INC.於泰國成立子公司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規劃自2025年起於當地分批進行資本金投入，用以購置泰國土地及附屬廠房設施、員工宿舍，廠房改善裝潢工程及購置機器設備，生產車用散熱產品。本公司預估泰國子公司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於2026年度至2031年度累計可增加之營業收入3,222,500千元及營業淨利201,427千元，預計自投資泰國子公司2025年5月起算，投資回收年數約為6.67年。

2.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為因應先行以自有資金轉投資泰國子公司後之營運週轉需求，預計將本次募集之資金中84,600千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除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增加長期穩定資金來源及資金運用靈活之外，若以所募得之資金取代向銀行融資，依目前本公司2025年第一季銀行短期借款利率2.43%計算，預估2025年度約可節省一個季度利息支出514千元，往後每年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為2,056千元，可適度減輕本公司財務負擔，避免利息支出侵蝕獲利，並可強化財務結構，進而增加長期競爭力。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情形		114年第3季	114年第4季	累計執行進度	進度說明
轉投資泰國子公司	動支金額	預定	0	125,000	125,000	本公司於114年第4季起開始用已轉投資泰國子公司，規劃購置泰國土地及附屬廠房設施、員工宿舍，廠房改善裝潢工程及購置機器設備，除購置泰國土地及附屬廠房設施於本季依原預定計畫執行之外，其餘由於員工宿舍尚未驗屋完成及未取得移轉登記及機器設備規格及安裝方式仍與廠商討論，因此尚未動支原預計購置員工宿舍及機器設備之資金，故截至114年第4季止，累計實際執行進度較預定執行進度有落後差異。
		實際	0	58,864 (註)	58,864 (註)	
	執行進度(%)	預定	0.00%	40.58%	40.58%	
		實際	0.00%	19.11%	19.11%	
充實營運資金	動支金額	預定	84,600	—	84,600	本公司用已充實營運資金之資金運用進度已依原預定進度，於114年第3季執行完畢。
		實際	84,600	—	84,6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	100.00%	
		實際	100.00%	—	100.00%	

註：新臺幣 58,864 仟元(泰銖 59,100 仟元)，泰銖：新臺幣=1：0.996 匯率計算

肆、 營運概況

一、 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直流散熱風扇之生產製造、銷售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金額	營業比重	金額	營業比重
電競	1,096,780	86.85%	1,366,624	77.96%
一般散熱	76,172	6.03%	175,577	10.02%
工控及家電	51,107	4.05%	134,740	7.69%
通訊	30,781	2.44%	56,077	3.20%
車載及其他	7,975	0.63%	19,871	1.13%
合計	1,262,815	100.00%	1,752,889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產品為 DC 無刷散熱風扇、鼓風扇、EC 風扇、微型風扇、高 IP 防護等級風扇及動壓軸承(HDB)、模具件、塑膠射出、SMT、電線及相關加工等。應用領域包括電競、IT、通訊、伺服器、工控、家電及車載…等相關散熱產業。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利用在風扇領域的完整製程持續發展電腦散熱產品，除了顯示卡散熱風扇之外，持續增加不同的項目，如:電源供應器、機殼、CPU 風扇…等客製化產品。電腦散熱以外的市場，包含車用風扇(散熱或排風)、電動車用充電樁散熱、工控產品(變頻器、變壓器散熱)、Telcom(5G/Server/AI)、綠能、智能家電產品…等等。每年投入的研發資源比率逐年增加，發展新技術、新產品，時時保持技術領先與專利優勢。

我們也以新穎及創新的設計增加產品的亮點及持續拓展產品應用的多樣性，來贏得客戶長期的配合並吸引市場的目光。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全球各類型電子資訊產品持續朝向輕、薄、短、小、運算快、多功能、省能源的方向演進，使得內部晶片的運作時脈不斷提升，依據電流熱效應理論，電子產品在運作時，電路中的電流會因阻抗的影響而產生不必要的熱能，如果這些熱能不能有效的排除，累積在電子元件上的話，電子元件有可能因為不斷升高的溫度而損害。依據 IEK 的報告，電子裝置損壞的原因中以高溫導致功能喪失所占的比重最高，

達 55%，高於其他振動、潮濕、灰塵等的原因，所以散熱裝置的優劣影響電子產品的運作甚鉅。在此趨勢下，對於散熱元件的散熱效能要求也不斷的提升。

而在熱流領域中，強制對流的散熱效率比自然對流效果更佳，因此風扇的應用在散熱模組中一直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

經過這些年來，5C 產品(通訊、電腦、消費性電子、車用電子、醫療電子)於風扇設計應用上，除了包含轉速、效能、省電、低噪音、長壽命及穩定度的提升外，如何設計出符合所應用的產品也成為風扇廠商的競爭指標之一。

放眼於未來，各散熱元件的應用面相當廣，包括 PC、NB、Server、通信、消費性電子、汽車電子、工業設備及光電等產業，其中又以 IT 產業對散熱需求最大。

隨著全球科技的不斷發展，AI 技術與高性能運算正在改變著我們的世界，並引領著未來的方向。這些創新技術所帶來的巨大運算需求，隨之而來的高功率及高溫問題，散熱已然成為必需且重要的關鍵技術。

電子產品持續推陳出新，這些消費者的需求以及產品的發展趨勢，快速推動散熱產業最大的發展契機。而散熱產品成長動能除了持續來自電腦、通信、伺服器與消費性電子等 3C 產業外，亦擴及其他如車用電子、手持式電子產品以及虛擬實境、物聯網、人工智能以及高效能運算等新興產業的應用。也促使各散熱元件製造商積極投入研發能量及提高生產規模，以擴大市場佔有率；此外，隨著 AI、元宇宙、AIOT 及低軌衛星(未來 6G 技術)等各項新興應用，儘管晶片效能大幅提升，熱消耗卻不減反增，意味著產品「散熱」效能必需依應用需求與時俱進，而散熱風扇應用層面相關廣泛，包括：5C 產品(通訊、電腦、消費性電子、車用電子、醫療電子)及工業設備、光電等產業，第三代半導體等新材料應用開始大量導入在快充電源暨新能源產品、車用電子及電動車等應用，而高頻高速及高功率加上大電流產生高熱問題更為殷切。電子產品在速度及性能上不斷提昇所衍生的散熱需求，亦使得各家廠商不斷加強研發能力與專利技術，並推出高階散熱產品，以滿足新應用產品之功能需求。

本公司以卓越的產品設計能力為基礎，發展新技術、新產品，時時保持技術領先與專利優勢，致力發展利基型產品，提昇獲利能力。

並輔以高度製造工藝的品質水準、深入客戶端共同開發的行銷策略及充裕產能及快速的交貨能力，相信未來在散熱風扇產業將具有堅強的競爭能力。

(2)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本公司目前主要之產品為散熱風扇產品。散熱風扇零組件構成複雜，上游關聯產業包括：塑膠原料、培林、鋼鐵材料、五金加工、壓鑄(鋁壓鑄殼、粉末冶金)、模具(五金沖壓成型及塑膠射出成型)、線材、連接器、主動元件(Driver IC)、被動元件(電阻/電容/電感)、印刷電路板等產業。

散熱風扇之下游應用產業相當廣泛，凡舉用於空氣對流散熱效能提升需求，皆需求用到風扇，其應用領域有資訊產業、網通設備、光電產業、家電產業、資訊家電、影音設備、工業/商用設備、汽車電子等產業。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隨著科技日新月異地演進，電子產品不斷推陳出新，應用面及市場需求亦持續擴增及發生變化，近年來除了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消費性行動裝置迅速普及外，5G 大數據、物聯網、雲端運算以及人工智慧（AI）技術的快速發展等高端技

術突破亦帶動了更多新興產業快速發展，例如雲端伺服器、電動車、VR 裝置、無人機等，因此越來越多產業需要用到散熱模組或其他散熱產品，具備深厚技術基礎及競爭力之散熱廠商近年紛紛轉進經營利基市場或是搶攻中高階產品應用，跨足傳統電腦產業以外之應用領域，以求獲取更佳利潤。而近年來受到電競風潮興盛帶動產業需求持續成長，許多傳統電腦及零組件品牌廠商紛紛加大力道投入利基型電競市場，積極開發電競專用系列產品，以期搭上電競產業成長列車，但因競爭者日益眾多，為能滿足模組廠商或終端客戶之需求，發展三高與雙快之產品策略將成為致勝關鍵。

A. 三高

(a) 高品質：

因應全球環保概念之潮流，各大電腦廠紛紛提高品質要求，嚴格規定電子產品之製程中或最終成品皆不得含有有害之物質；唯有通過國際級大廠高規格之品質稽核與環境認證，方能有永續的訂單。

(b) 高壽命：

風扇使用壽命長，可提升客戶產品使用年限及降低日後維修與回收時對環境及公安之負擔。

(c) 高效率：

輕、薄、短、小是所有電子產品發展之趨勢，如何運用技術創新研發與設計開發新材料作為應用，藉以在機構有限的空間中發揮高度散熱效率，以及智慧型功能代替人工資訊蒐集成為爭取訂單之致勝關鍵之一。

B. 雙快

(a) 設計快：

因顯卡產品生命週期短，每年顯示卡晶片 NV/AMD 皆不斷推陳出新，因此想成為占有率高的散熱風扇廠，必須能以最快速度取得新產品規格及其上市、市場需求相關資訊。輔以由軟、硬體設計設備及多年產業紮實之應用開發技術，快速設計出產品；設計中亦需考量製程之流暢，藉由合理之製程達到製造快速與良率高之產品。

(b) 交期快：

廠內垂直整合程度高，從開模、射出成型、扇葉加工、SMT、馬達繞線、轉子加工、定子組立、線材加工、成品組裝集於一身，交期掌握度高、生產彈性大、控制品質，同時亦需建立規劃完善之庫存、供應商管理計劃，快速、暢通之出貨流程及運送，以避免在產品世代交替快速之因素下產生呆滯庫存及物料。

C. 三低

(a) 低成本：

全球 3C 產業價格競爭日益白熱化，各供應商無不面臨極大降價壓力，如何運用有效率之管理、提高零件自製率、改善製程、提高良率、垂直整合廠商、自動化取代人力等方式降低成本，提高毛利率成為本產業當前極為重要之目標。

(b) 低噪音：

散熱風扇配合散熱模組及系統應用已被廣泛使用於你我的生活週遭。如在與人近在咫尺之筆記型電腦、安靜辦公室、視聽影音設備等環境中，因此噪音值之大小，甚至是噪音品質，都將列入是否被採用產品評分的指標，以及成為該業者能否在競爭市場上取得優勢之關鍵因素。

(c) 低耗能：

因應節能減碳的潮流下，3C 產品以降低消耗功率作為設計目標，加強優化風扇馬達、葉型及迴路匹配進行低耗能的研發與應用，以符合各客戶的設計目標。

總覽上述行業未來發展趨勢，散熱風扇製造商能否持續推出應用於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將成為該業者能否在競爭市場上取得優勢之關鍵因素。

(4) 競爭情形

散熱風扇主要競爭對手分類如下：

A. 國際知名日系廠商：Sanyo Denki、Nidec 及 NMB 等公司。

B. 國內一線廠商：建準、奇鋐及台達等公司。

C. 其他廠：鑫賀、永立及陸資廠富士多等公司。

由於競爭者多，且散熱風扇主要應用於成熟穩定成長之 3C 產業，同業均以量大訂單之客戶為目標，並以價格競爭為行銷之手段，因此市場競爭激烈，造成同業削價求售及品質良莠不齊的現象。面對此紅海市場，各家風扇廠的盲點有：1.生產作業彈性慢靈活度差 2.無法配合少量多樣 3.無法快速反應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上述更是本公司突破同業間亟思改變的關鍵所在。

因 IT 產品生命週期短、設計複雜、研發快速且品質要求高，而零組件配合其更新之技術及速度更形重要，且隨著產品的差異化傾向，因應各家客戶產品規格與訴求不同，廠商必須具備製程應變能力及研發創新多變能力，以適時滿足客戶之需求，本公司於投入顯卡市場時即係以自有技術發展，在多年研發經驗的累積下，除已申請多項專利權確保公司競爭力外，產品專案開發指導原則為：「應用匹配」、「協同設計」、「創新技術」。公司在產品設計初期與客戶協同設計，制定新產品規格及技術測試驗證，並通過客戶產品認證。

配合客戶之需求開發調整及快速反應市場之變化，隨著 AI、伺服器及車載綠能等應用興起藉由研發設計能力、深化技術程度與積極投入製程優化與自動化，由生產運籌管理降低成本、縮短交期、穩定品質、提升生產力以達到「客戶持續滿意」的鍾愛品牌競爭力目標。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在風扇領域耕耘二十多年，目前新的產品大多是跟終端客戶共同開發，從研發初期就已經跟客戶緊密配合。針對不同客戶的屬性進行產品設計並導入量產。除了產品研發之外，製程上的改良精進也是持續進行，持續導入自動化設備，提升生產效率及品質及降低生產成本。此外，本公司更與客戶及供應商進行技術合作，針對產品功能進行提升，增進公司創新研發競爭力。

本公司研發單位組織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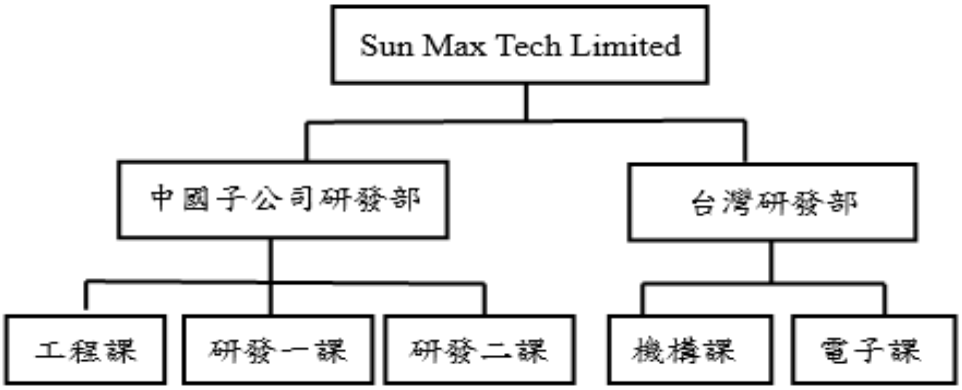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 年度別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學歷分佈	博士	1	1	1	1	1
	碩士	8	8	5	19	10
	學士	7	13	12	36	16
	專科	20	19	21	8	33
	高中(含以下)	18	18	13	4	14
	合計	54	59	52	68	74

(3) 最近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2021 度	2022 度	2023 度	2024 度	2025 度
研發費用	60,967	63,709	68,551	88,143	106,420
營收淨額	1,839,214	1,658,588	1,382,210	1,262,815	1,752,889
占營收比例	3.31%	3.84%	4.96%	6.98%	6.07%

(4)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2020	產品設計	85 項專利為扇葉葉形,伺服器風扇,LED 光效,新創產品的專利
2021	產品設計	新增 30 項風扇結構專利(扇葉及光效)
2022	產品設計	新增 29 項風扇結構專利
2023	產品設計	新增 24 項風扇結構專利
2024	產品設計	新增 46 項風扇結構專利
2025	產品設計	新增 28 項風扇結構專利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 更緊密與代理商的合作關係，引進新客戶。

B. 積極開發利基型產品市場，如 AI 、5G、AIOT、伺服器、汽車電子、新能源…等散熱風扇運用及多元化家電設計應用，以獲取較高利潤。

C. 自動化設備再精進，提高少量多樣生產彈性。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 隨科技產業躍進及消費性電子整合趨勢發展，本公司透過創新研發設計、增強製造能力、應用技術之改良，持續提升公司核心競爭力及創造力。

B. 開發海外客戶與市場，使公司朝向全球化發展。

C. 開發智能家電，以風扇為核心的技術應用，將配合客戶開發相關風扇的產品整機應用，為風扇添思維。

D. 新能源產品充電櫃與充電模塊散熱風扇的研發。

E. 隨 AI 、5G 、AIOT、伺服器產業興起，產品傳輸速度會變得越來越快，相對的散熱也將變得越來越重要，開發多元化市場的風扇設計應用，快速設計出符合客戶需求的產品也成為風扇廠商的競爭指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地區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中國	1,076,302	85.23	1,464,469	83.55
台灣	66,014	5.23	92,430	5.27
其他	120,499	9.54	195,990	11.18
合計	1,262,815	100.00	1,752,889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目前是全球主要泛電競散熱風扇供應商，可提供客戶更有競爭力與效能獨特之相關產品。

根據市場分析公司 Newzoo 的最新報告預測，2025 年 全球遊戲市場總營收預計將達到 1888 億美元，比 2024 年增長 3.4%。家用主機市場預計將增長最快，達到 459 億美元，年增長率為 5.5%。Newzoo 將此增長歸因於 Nintendo Switch 2 的推出以及家用主機價格的普遍上漲。運動遊戲在家用主機上持續表現良好，預計營收為 106 億美元，比去年增長 3.5%。

Newzoo 還預測，從 2022 年到 2027 年，全球遊戲市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達到 3.1%，預計在三年內市場規模將增至 2133 億美元，全球遊戲市場的長期發展前景仍然是積極的。電競產業中長期成長動能無虞。

隨著 AI 科技浪潮因 Chat GPT 點燃，且車聯網、物聯網、元宇宙等新興應用日增，加上各國政府積極推動智慧城市、智慧電網/充電樁與儲能系統等基礎建設，儘管新一代伺 CPU 及 GPU 運算能力大幅提升，熱耗卻不減反增，加上全球積極落實 ESG 節能減碳，如何解決熱耗成為當務之急。我司也因應市場持續研發 AI、5G、伺服器、AIOT、綠能、智能家電、車載、網通及電競筆電…等相關應用並與市場接軌，接受更大、更艱難的挑戰。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顯卡市場

顯示卡主力核心在於 GPU,主要生產製造商 Nvidia/AMD/Intel, GPU 主要功能用於加速運算任務，但也有一些加速器專為加速機器學習任務而設計。製造這些加速器的公司中，有些曾經製造傳統 GPU。現在，他們已在機器學習設計方面取得進展，被稱為資料中心 GPU。資料中心 GPU 和 AI 加速器比傳統 GPU 具有更多的記憶體。因此，資料中心 GPU 更適合於大型人工智慧模型。為了處理像 ChatGPT 這樣的大型人工智慧模型，需要將多個資料中心 GPU 結合起來形成強大的運算系統。這也需要複雜的軟體來處理所有的運算能力。

據 Jon Peddie Research 研究機構統計，Nvidia 在今年第二季結束時已經占據了 94% 的獨立顯示卡市占率，而 AMD 僅有 6% 的市場占有率，英特爾（Intel）在獨立顯示卡市場的份額低於 1%，幾乎未形成有效競爭。這一數據顯示 AMD 的市占率正在持續下滑，從 2024 年第二季的 12% 降至今年第一季的 8%，再到目前的 6%。

預計未來幾年顯示卡市場將呈指數級成長，到 2030 年市場規模將達到 2,197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CAGR）為 29.9%。預測期內的成長要素包括人工智慧和機器學習工作負載的日益普及、雲端遊戲平台加速轉型、虛擬實境（VR）和擴增實境（AR）應用的日益普及、對超高清顯示器的需求不斷成長以及專業內容製作行業的擴張。預測期內的關鍵趨勢包括對高性能 GPU 的需求不斷成長、GPU 在加密貨幣挖礦中的應用日益廣泛、多顯示器環境和 3D 渲染應用對 GPU 的需求不斷成長、遊戲和電競生態系統的擴張以及 GPU 在創新工作流程和影像製作中的應用日益廣泛。

②個人電腦市場

根據市調機構 Omdia 公布 2025 年全球個人電腦（PC）出貨約 2.79 億台、年增 9.2%；其中，桌機出貨約 5,900 萬台、年增 14.4%，占比 21.11%。

隨著近年的生成式 AI 應用蓬勃發展，原本高度依賴雲端資料中心進行 AI 推論的需求，目前正朝向可直接在終端裝置進行 AI 應用的趨勢，使得 AI PC 題材成為 PC 產業中的矚目焦點，影響的層面包含硬體規格的升級，以及帶動使用者場景與供應鏈重組的大轉變，龐大的 AI PC 產業商機成為眾多大廠的兵家必爭之地，隨著更多的研發資源與資金持續投入，AI PC 將成為引領產業邁向下一巔峰的關鍵角色。

③筆記型電腦市場

根據市調機構 Omdia 公布，2025 年全球筆電出貨約 2.20 億台、年增 8%，另外 TrendForce 最新調查，在整體經濟復甦力道有限、消費行為趨於保守的背景下，快速上升的記憶體價格正快速侵蝕筆電品牌的獲利及定價彈性。因此，TrendForce 再度下調 2026 年全球筆電出貨預估至年減 5.4%，降至近 1.73 億台，以反映品牌面對成本壓力擴大，對庫存、促銷與產品配置採取的保守態度。

目前市場面臨關鍵零組件（如記憶體與儲存裝置）供應緊縮，導致高階筆電成本上升,及關稅風險,川普政府的關稅政策促使供應鏈加速移往東南亞。

④ Telecom、Server 市場：

伺服器最終市場很清楚在雲端、5G 公有雲、5G 專網及 AI、邊緣運算上為因應高速運算需求，半導體製程朝更先進奈米製程及晶圓級 3D 封裝發展，不僅晶片尺寸微縮，亦整合更多電晶體，熱密度增加導致熱衝擊更大，長時間、甚至是 24 小時日以繼夜運作的高速運算及高速傳輸產生瞬間高熱頻率大幅增加。

智慧邊緣結合了先進的無線連接技術、密集的資料處理能力，以及設置於使用與產生資料設備的 鄰近區域的人工智慧。在雲端運算、資料分析和人工智慧予以強化之下，這項技術代表了工業監控、自動化製造、公用事業管理及電信業等領域 趨勢的演變與融合。相對應的設備及晶片效率對解熱成為最大的挑戰。上述設備將成為各國基礎建設重要的主角,在 24 小時長時間運轉、快速的傳輸、不斷訊、節能、耐候性是所有通訊產品 須兼具的基本特性，為此產業量身打造高風量、高風壓、高寬電壓、IP 防護、節能、智能迴路設計是開發的重點。

根據 TrendForce 統計，2025 年全球伺服器整體出貨量將成長約 5%，其中人工智慧（AI）伺服器的需求將會繼續攀升。2024 年 AI 伺服器出貨量年增 46%，預計 2025 年全球 AI 伺服器規模將達到約 210 萬台，年增約 24.5％，以滿足雲端運算服務供應商（CSP）和原始設備製造商（OEM）對生成式人工智慧訓練和推理應用的需求。展望 2025~2026 年，北美和中國的主要 CSP 將成為 AI 伺服器訂單的主要推動力。

(4) 競爭利基

① 一條龍的產品線的多元化、大量生產與規劃管理的製造優勢，滿足客戶快速交貨彈性的需求與市場變化。

② 設立獨立生產線：因應新市場產品，高利潤產品，少量多樣(機種)產品

③ 本公司與主要客戶維持長期良好的夥伴關係，共同開發新產品並提供意見與需求，創造更密切的合作模式，與客戶建立強化生命共同體共同擴展市場。

④ 價格具競爭力：因應成本上漲之壓力，並進行精實生產管理，以技術改善及導入自動化設備來帶動管理改善，以逐步達成降價之市場需求。

⑤ 國際認證：本公司已通過 ISO9001 & ISO 14001 系統認證多年，ISO/TS16949 已於 2017 年取得 IATF16949 證書，所生產之產品品質深獲客戶肯定，此外，於 2024 年我們取得 ISO 45001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系統認證，建立並推行友善職場環境。同年年底，亦成功取得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展現我們在守護環境與推動能源效率方面的承諾。

⑥ 勞資關係和諧，生產效率及品質穩定。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 研發及市場的掌握

本公司在顯示卡市場佔有一席之地外，並積極開發車載及伺服器、網通、智能家電及電競筆電等相關市場，並提供氣冷及水冷技術並依照不同的應用 持續精進 開發出高風量、高風壓、低噪音、低耗功、 低振動 再加上耐特殊環境條件的應用比如說：耐高溫、抗低溫、防水、防塵…等。另外也配合客戶系統搭配，設計智慧控制迴路的風扇作為應用如低啟壓、耐電壓、耐電流等設計。

散熱風扇之產生過程除了結合材料的應用及流體力學等相關知識外，也考驗著製造廠商的生產技術及研發創新的能力。本公司擁有專業且實力堅強的研發人員，除了通過國際品保 ISO9001 及 ISO14001 等認證，並取得國內外大廠之認證，充分顯示本公司已獲得認同與肯定。

B. 市場需求增加

(A) 晶片及記憶體運算效能以及能耗提升，工作溫度升高，帶動更多高端、高階的散熱產品需求。

(B) 演算效率以及解熱的設備市場需求穩定增加。

(C) 客戶對解熱產品需求逐漸走向微型化、薄型化、高效能，對技術領先者有利。

(D)碳足跡法規趨嚴，使客戶更有意願更換節能效率更高的馬達及風扇作為應用。

(E) 物聯網、人工智能、5G 通信設備、高效能運算等發展趨勢帶動更多需求。

(F) AI 伺服器/PC、其核心元件強大的運算能力，機體的熱設計功耗(TDP)大幅攀升， 促使散熱系統迭代更新。

C. 產品競爭力

有效的控制成本，為本公司帶來較佳的競爭優勢，加上目前內製化程度高，且自動化程度急速增加中。

(A) 對客戶提供即時及快速的服務。

(B) 提供有市場競爭力的單價。

(C) 配合客戶交期出貨。

(D) 提高生產量,降低製程不良率。

(E) 對客戶技術支援。

(F) 垂直整合關鍵零件技術完整。

(G) 與客戶協同設計，共同開發能力佳，反應速度快，客製化能力強。

②不利因素與具體因應策略

A. 市場競爭激烈

由於目前 PC 產品競爭日益激烈，電子零配件被要求降價之壓力與日俱增，加上 PC 產品生命週期較短，競爭者眾，因此同業競爭壓力大。

因應對策：

充分的掌握市場變化，積極增加研發設計能力及管理能力，強化供應鏈的垂直整合，提高內製化程度，加速提升自動化生產。

B. 勞動成本增加

近年來兩岸經濟快速發展，國民所得提高且工資持續上揚，使得勞工招募及生產成本逐年增加,而且目前散熱風扇在裝配生產過程中必須依賴人工組裝，檢測及包裝，因此造成營運上的壓力。

因應對策：

由於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在中國大陸，為因應大陸人工工資逐年調漲致生產成本上升，本公司已逐步改善加速提升自動化生產，以減少生產過程對勞動力的需求，提高生產線效率與生產力。另外除了持續研發高性能及高利潤的產品外，另外本公司亦積極研發跨領域新產品以提升附加價值。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散熱風扇	泛電競、PC、NB、通訊網路、工控、車載、智能家電等機構散熱件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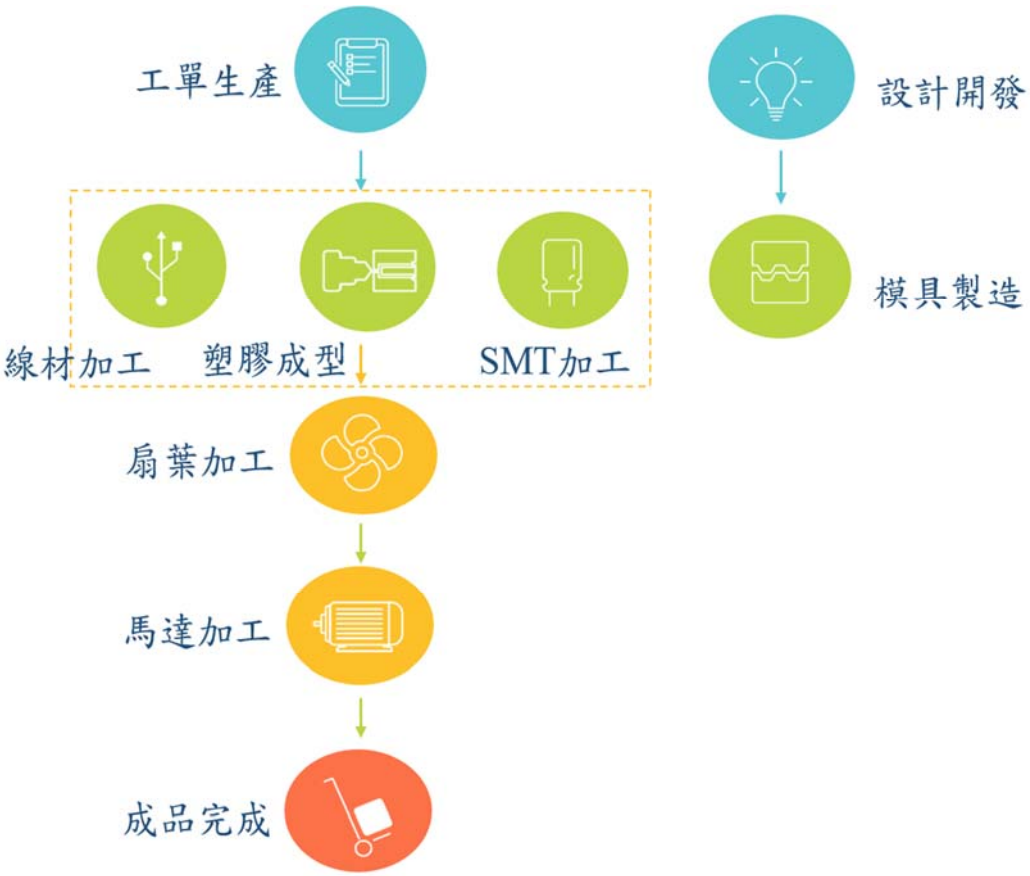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主要來源	供應狀況
IC	中國/台灣	良好
培林	中國/台灣	良好
塑膠原料	中國/台灣	良好
二極管	中國/台灣	良好
PCB	中國/台灣	良好
包材	中國/台灣	良好
漆包線	中國/台灣	良好
電容	中國/台灣	良好
矽鋼片	中國/台灣	良好
合銅	中國/台灣	良好

(2)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A	46,833	10.94	無	廠商 A	70,746	12.07	無
2	廠商 B	31,232	7.29	無	廠商 B	44,077	7.52	無
3	其他	350,211	81.77	無	其他	471,375	80.41	無
	進貨淨額	428,276	100.00		進貨淨額	586,198	100.00	

2025 年受惠輝達新世代 NVIDIA GeForce RTX 50 系列顯示卡上市，全年營收較去年同期上升，故進貨淨額也隨之增加。

(3)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2024 年				2025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A	249,874	19.79	無	客戶 A	476,555	27.19	無
2	客戶 B	202,287	16.02	無	客戶 B	222,470	12.69	無
3	客戶 C	107,534	8.52	無	客戶 C	177,411	10.12	無
4	其他	703,120	55.67	無	其他	876,453	50.00	無
	銷貨淨額	1,262,815	100.00		銷貨淨額	1,752,889	100.00	

2025 年度受惠輝達新世代 NVIDIA GeForce RTX 50 系列顯示卡上市，本公司 2025 年營收較 2024 年同期增加 38.8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歲

年　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工	485	520	496
	間接人工	318	353	326
	合　　計	803	873	822
平均年歲		30.95	41.81	41.94
平均服務年資		4.39	6.04	6.48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0.37%	0.42%	0.42%
	碩　　士	13.62%	8.68%	8.63%
	大　　專	22.05%	31.98%	31.45%
	高中(以下)	45.47%	60.36%	59.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本公司相關環保支出資訊說明如下：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請、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污染設施設置、污染物排放許可證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產散熱風扇，使用原材料為塑膠件、電路板、矽鋼片、漆包線、磁條、鐵殼、導線。主要工藝設備為射出機、繞線機、插針機、錫爐、烙鐵、貼片機、示波器、氣壓床等。經東莞市環境保護局常平分局於廣東省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申報表上對排污及環境影響情況評定為：對周圍環境無影響，無工業廢水排放簽章確認。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並於 2007 年 6 月 11 日獲得通過 ISO14001 國際環境管理驗證，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已於 2020 年 7 月通過認證。

因製程未產生汙染，僅需依規定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處理，無需自行申請汙染防治許可證或設置污染防治設施。

A. 東莞動利電子與廣東粵龍環境科技有限公司簽訂危險廢棄物處置服務協議(合約日期：2025/06/01~2026/05/31，轉移生產過程中所形成的工業廢物(液)；與東莞市達豐環保服務有限公司簽訂一般固體廢棄物處理合約(合約日期：2025/11/01 至 2026/10/31)。

溙奕江西電子與吉安祥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簽訂危險廢棄物處置服務合約(合約日期：2025/08/01 至 2026/07/31)；與安福縣鴻發再生資源回收有限公司簽訂一般固體廢棄物處理合約(合約日期：2025/08/01 至 2026/07/31)。

B. 東莞動利電子經東莞市生態環境保護局常平分局進行環評後，生產製程並無產生排放廢水之問題，故無需再簽署廢水協議。

(2) 應繳納防治污染費用：

A. 東莞動利電子於田尾尾村設立時，向田尾村委會繳納廢水處理費，2014 年改向粵海水務公司繳納，繳納基準係依自來水使用量計算，2014 年共繳納人民幣 82,135.36 元，2015 年共繳納人民幣 45,174.44 元，2016 年共繳納人民幣 77,738.40 元，2017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71,570.40 元，2018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61,973.40 元，2019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48,510.30 元，2020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84,075.29 元，2021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197,705.90 元，2022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43,862.30 元，2023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37,345.59 元，2024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23590.28 元，2025 年截止共繳纳人民币 28759.52 元。

B. 溙奕（江西）電子科技廢水處理係繳於安福縣水務建設公司，繳納基準係依自來水使用量計算，統計 2019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11,762.40 元，2020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56,558.40 元，2021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53,431.20 元。2022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47,958.00 元，2023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44,606.40 元，2024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49,389.60 元，2025 年截止共繳納人民幣 54,291.60 元。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說明目前污染防治情況及其改善對於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1) 目前污染防治情況及其改善對於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污染而影響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情事。

(2) 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台灣子公司之員工福利措施，除依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之健康保險、勞工保險辦理外另有幫員工加保意外險及團險，並有下列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員工生日禮金、年終獎金、三節獎金、激勵獎金、績效獎金、每月慶生會、年終尾牙、員工結婚禮金、生育津貼、喪葬津貼、員工進修補助、員工住院慰問金、男性員工陪產假、特休年假、勞退提撥金等等，以保障員工相關福利。

本公司於 2024 年成立「員工福利信託計畫委員會」，激勵人才留任並同時照顧員工增加退休福利保障。

中國東莞及江西工廠員工部分，除依法辦理社會養老保險、住院及門診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外，每年有不定期晉升調薪機會，即時獎勵表現優異之員工，並視公司營運績效以及員工表現考核發放月績效獎金和年終獎金。於重要節日則與福利委員會合作舉辦慰勞活動，年底時另有年度聚餐；全公司推行改善提案活動，若所作提案有效提升效率或降低成本，則發放獎金予以鼓勵。

2. 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注重人才培養及員工的在職進修與訓練，以期能提高員工的綜合素質及工作技能：

(1) 職前訓練

新進人員由管理部門依工作職能及新進人員狀況，對新進人員進行職前訓練，使新進人員瞭解本公司的發展歷程、企業文化、管理規則、工業安全、環境管理、生產流程、品質管制及法規法律相關內容、觀念的訓練等。

(2) 職前專業訓練

特殊及專業人員及國家規定危險性較大/特殊職務工作人員於正式投入工作前，由管理部門主導、用人部門實施進行專業性職前訓練或委外受訓，合格後方可擔任其工作；並由管理部門保存和列管其相關調職、轉職的訓練和資格鑒定記錄。

(3) 在職訓練

不定期利用內、外訓、線上課程、講座等加強在職員工的職能與認知，使職員符合其職涯發展與規劃並將習得知識充分運用在工作上實現自我價值。

(4) 專業技能訓練

在職的研發職員應保持其基本技能外，為因應快速的市場變化，公司會不定期施以外訓等精進課程，確保職員能達到事業需求或保持相關技能的熟稔度。

(5) 2025 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日期	課程內容	課程時數	課程單位/講師	參與人員
2025/3/4	114 年公司治理評鑑宣導說明會	3	交易所	陳ｏ如
2025/5/14	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審計、薪酬)法規解析與稽核重點	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陳ｏ政
2025/5/15	114 年度上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劉ｏ文
2025/5/16	114 年度上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林ｏ甫
2025/5/17	114 年度上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賴ｏ倫
2025/5/18	114 年度上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張ｏ軒
2025/5/19	114 年度上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魏ｏ隆
2025/5/20	溫室氣體盤查一日班	6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政府補助)	陳ｏ如
2025/5/20	川普關稅戰與台商境外調整因應	3	凱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ｏ偉
2025/5/21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吳ｏ鈔
2025/5/22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吳ｏ晏
2025/5/23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吳ｏ嫻
2025/5/24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呂ｏ元
2025/5/25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林ｏ甫
2025/5/26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張ｏ凱
2025/5/27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張ｏ軒
2025/5/28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張ｏ嘉
2025/5/29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張ｏ升
2025/5/30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陳ｏ勳
2025/5/31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陳ｏ元
2025/6/1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陳ｏ妤
2025/6/2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陳ｏ豪
2025/6/3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馮ｏ納
2025/6/4	內部稽核數位轉型實務研討	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林ｏ華
2025/6/4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黃ｏ烈
2025/6/5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董ｏ亮
2025/6/6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廖ｏ宏
2025/6/7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賴ｏ倫
2025/6/8	ISO9001 內部稽核訓練課程	6	名格-羅顧問	鍾ｏ曄

日期	課程內容	課程時數	課程單位/講師	參與人員
2025/6/9	114 年度上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洪 o 良
2025/6/9	114 年度上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吳 o 香
2025/6/9	114 年度上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姚 o 旻
2025/6/9	114 年度上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林 o 華
2025/6/9	董事盡職治理與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解析	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陳 o 政
2025/6/10	風扇馬達概論	1	研發部	黃 o 懋
2025/6/11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結構設計與樣品組裝	13	研發部	黃 o 懋
2025/6/12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結構設計與樣品組裝	13	研發部	廖 o 仁
2025/6/13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結構設計與樣品組裝	13	研發部	呂 o 原
2025/6/14	車載 APQP 文件	2	研發部	黃 o 懋
2025/6/15	車載 APQP 文件	2	研發部	廖 o 仁
2025/6/16	車載 APQP 文件	2	研發部	呂 o 元
2025/6/17	車載 APQP 文件	2	研發部	呂 o 原
2025/6/18	車載 APQP 文件	2	研發部	鍾 o 曄
2025/6/19	川普關稅戰與台商境外調整因應	3	凱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 o 香
2025/6/19	車載 APQP 文件	2	研發部	吳 o 晏
2025/6/20	車載 APQP 文件	2	研發部	張 o 嘉
2025/6/21	114 年度下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劉 o 文
2025/6/22	114 年度下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林 o 甫
2025/6/23	114 年度下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賴 o 倫
2025/6/24	114 年度下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張 o 軒
2025/6/25	114 年度下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魏 o 隆
2025/6/26	聲音品質分析及優化研討會	8	山衛科技	呂 o 元
2025/6/27	聲音品質分析及優化研討會	8	山衛科技	鍾 o 曄
2025/6/28	FLOEFD 基礎課程	7	大塚資訊	吳 o 宏
2025/6/29	FLOEFD 基礎課程	7	大塚資訊	呂 o 碩

日期	課程內容	課程時數	課程單位/講師	參與人員
2025/6/30	FLOEFD 基礎課程	7	大塚資訊	黃ｏ親
2025/7/1	FLOEFD 基礎課程	7	大塚資訊	黃ｏ烈
2025/7/2	FLOEFD 基礎課程	7	大塚資訊	黃ｏ懋
2025/7/3	FLOEFD 基礎課程	7	大塚資訊	廖ｏ仁
2025/7/4	FLOEFD 基礎課程	7	大塚資訊	劉ｏ豪
2025/7/5	FLOEFD 基礎課程	7	大塚資訊	魏ｏ隆
2025/8/7	智能稽核時代:AI 系統稽核與 AI 輔助稽核	6	內部稽核協會	林ｏ華
2025/8/13	ISO9001 內部稽核培訓	6	名格-羅顧問	吳ｏ玲
2025/8/13	ISO9001 內部稽核培訓	6	名格-羅顧問	張ｏ香
2025/8/13	ISO9001 內部稽核培訓	6	名格-羅顧問	賴ｏ仙
2025/8/13	ISO9001 內部稽核培訓	6	名格-羅顧問	吳ｏ雯
2025/8/13	ISO9001 內部稽核培訓	6	名格-羅顧問	黃ｏ淳
2025/8/13	ISO9001 內部稽核培訓	6	名格-羅顧問	賴ｏ汶
2025/8/13	ISO9001 內部稽核培訓	6	名格-羅顧問	羅ｏ芝
2025/8/13	ISO9001 內部稽核培訓	6	名格-羅顧問	林ｏ華
2025/8/13	ISO9001 內部稽核培訓	6	名格-羅顧問	陳ｏ偉
2025/8/13	淨零人培碳關稅 CBAM 課程	6	經濟部產發署 (政府補助)	陳ｏ如
2025/9/11	企業如何因應 IFRS S1/S2 挑戰與機會	3	華宇企管	賴ｏ仙
2025/9/16	製造業氣候變遷調適工作坊	6	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 (政府補助)	陳ｏ如
2025/9/16	114 年度製造業氣候變遷調適工作坊	5.5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姚ｏ旻
2025/10/9	IFRS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準則與實務解析	6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張ｏ香
2025/10/15	邁向全球循環願景：GCP 架構與台灣產業循環實踐之路	3	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BCSD	姚ｏ旻
2025/10/31	114 年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姚ｏ旻
2025/11/10	公司治理 DEI 多元平等共融	3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姚ｏ旻
2025/11/10	AI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與服務品質暨 AI 轉型案例分享	3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姚ｏ旻
2025/11 月	114 年度下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	行政部	行ｏ部同仁共 6 人
2025/2/10-2/21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結構設計與樣品組裝	80	研發部	張ｏ嘉

日期	課程內容	課程時數	課程單位/講師	參與人員
2025/2/24-2/25	Design X 逆向工程	14	馬路科技	呂ｏ元
2025/2/24-2/25	Design X 逆向工程	14	馬路科技	呂ｏ碩
2025/2/24-2/25	Design X 逆向工程	14	馬路科技	温ｏ龍
2025/4/7-4/18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結構設計與樣品組裝	80	研發部	鍾ｏ曄
2025/6/25-6/26	低碳淨零人培碳足跡 2 日進階班	12	經濟部	陳ｏ如
2025/9/18-9/19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姚ｏ旻

3. 公司退休制度具體內容及實施情形

台灣關係公司之員工依照工作規則退休章節、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其相關法規，處理員工退休權益，且目前皆適用新制退休金制度，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於每月工資提繳百分之六做為退休金，提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帳戶，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勞工新制提撥人數共為 79 人，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人數有 9 人，2025 年度無人申請退休。

本公司主要營運生產據點位於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及江西省吉安市，已按月提撥並向當地社會保險局為員工繳納保費，員工到達法定退休年齡後，可向社會保險局申領退休金。

1. 退休資格：

(1)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a)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b)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c)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公司得強制退休：

(a) 年滿六十五歲者。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得由本公司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b) 身心障礙不堪勝任工作者。

2. 新制退休金請領標準：

(1) 員工年滿六十歲或法定標準即可向勞工保險局申請退休金。
(2) 新制之退休金係以員工每月工資總額，依中央主管機關所核定之工資分級表之標準，每月提撥工資百分之六為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內。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循勞動基準法第 83 條規定：「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事業單位應舉辦勞資會議。」於 107 年 3 月 29 日成立勞資會議，對於勞資協議之相關規定均依法令辦理。2025 年度共召開 4 次勞資會議(2025 年 1 月 13 日、2025 年 4 月 14 日、2025 年 7 月 24 日、2025 年 11 月 13 日)，針對各項勞工議題進行討論並票決，另本公司長期重視員工權益，為加強勞資關係、增強員工向心力，採取積極態度與員工溝通，並力求人性化管理。除設立申訴管道及處理小組外，員工隨時可透過電子郵件或意見箱之方式反映意見，勞資溝通管道通暢，實施情形良好。

5.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台灣子公司辦公室為辦公室及研發單位使用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管理	1、廠辦大樓設有 24 小時保全與監視系統。
	2、人員進出管制需配戴門禁卡。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電器設備、空調設備、消防器具進行檢查與維護。
	2、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託合格消防公司進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3、依據勞安法-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實施定期檢查。
	4、定期維護飲水設備，確保飲水安全。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1、每年二次(約 6 月/11 月)依據建築及消防法規配合廠辦大樓管委會演練各種災害避難、撤離與滅火器使用等降低人員傷害及財物損害常識。
	2、每半年定期按最新制定送審消防防護計劃宣導各種災害防治知識且編制演習滅火、通報及避難引導小組，熟悉及預防火災風險辨識及減災具體因應。
	3、遴用場所防火管理人，每三年複訓(2025 年 2 位管理人證書尚在有效期內，免複訓)；遴用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人員每二年回訓 6 小時在職訓練(2025 年 3 位人員證書尚在有效期內,免複訓)，落實自主及應變保障工作環境之員工人身安全與健康。

東莞、江西生產基地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項目	具體執行情形
職業危害	1. 職業危害
	1.1 公司每一年定期委專業第三方對「工作場所職業病危害因素」進行檢測，併出檢測報告。
	1.2 制定職業病應急預案併定期做預案的演練來降低工作場所的危害因素。
安全生產自主檢查	2. 安全生產自主檢查：員工在面對不同的作業環境、製程與作業時，可能會產生的不安全因素所研訂的自主檢查，發現並改善潛在的危害因素，有效控制。
	2.1 設備操作：所有設備操作均按製程制定 SOP，人員按照 SOP，並經過培訓合格、發放上崗證才可進行操作。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2.2 機台保養：機台操作人員每日保養，生技部門定時對幾臺進行保養，維護。
	2.3 崗位培訓：車間員工、特殊崗位的教育訓練，按照年度培訓計畫進行。
	2.4 預防措施：設備均設有防呆設置，降低職業傷害的機率。
	2.5 虛驚事件：針對環境所可能產生傷害、危害的場所進行改善。
工作環境	3. 工作環境
	3.1 消防安全：依據消防法規，廠區通過消防驗收、每年委第三方進行消防檢查。
	3.2 消防器材點檢：保安每月對所有的消防器材進行點檢，發現器材過期或設備故障立即維修或更換。
	3.3 預防災害訓練：每半年進行一次災害應變、消防演練，以確保工作環境的安全。
	3.4 環境檢測：每年定期對廢水、廢氣、環境噪音進行檢測。
廠區安全	4. 廠區安全
	4.1 全天 24 小時均有保安進行定崗駐守及廠區巡邏。
	4.2 設有嚴密的門禁監視系統。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依法實踐勞動政策，攸關勞動權益認知不一致，將按共識協商、法定方式解決，不存在勞動關係產生之重大爭執，故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之損失。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一、資通安全組織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安單位，該部設置資安專責主管乙名，專責的資安人員乙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並定期向總經理、董事會報告公司資安治理概況。

本公司稽核室為資訊安全監理之督導單位，該室設置稽核主管與專職稽核人員，負責督導內部資安執行狀況，若有查核發現缺失，旋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組織運作模式-採 PDCA（Plan-Do-Check-Act）循環式管理，確保可靠度目標之達成且持續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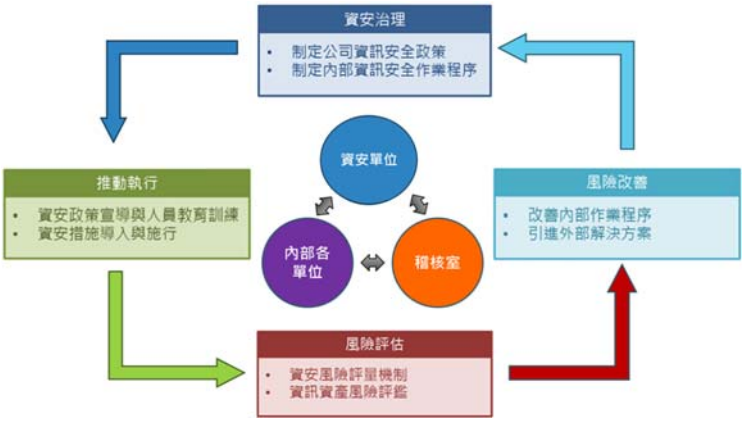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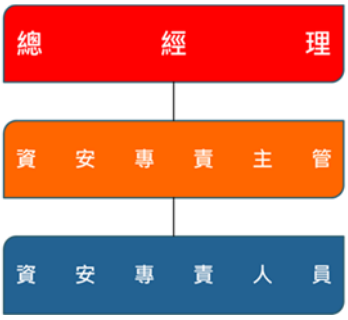

二、資通安全政策

- **資訊安全之目標：**

  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電腦化作業環境，確保本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以保障公司持續運營運、客戶權益及各單位資訊系統之永續運作。

- **資訊安全之範圍：**

  (1) 人員管理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2)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3) 網路安全管理。

  (4) 系統存取管制。

  (5) 系統發展及維護安全管理。

  (6) 資訊資產安全管理。

  (7) 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

  (8) 資訊系統永續運作計畫管理。

  (9) 資訊安全稽核。

三、資通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動力科技為防範各種外部資安威脅，建置各式資安防護系統，以提升整體資訊環境之安全性。此外，為確保內部人員之作業行為符合公司制度規範，亦設計作業程序和導入資安系統工具，落實人員資通安全管理措施。本年度具體實施項目如下：

(一) 本公司於 2025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報告年度資安政策執行情形:

1.資料中心： 更新伺服器資料中心硬體，提升存取效能，優化資料安全。

2.資料備份： 導入新版本備份軟體，提升整體備份效率。

3.檔案安全： 進行檔案加密軟體導入，加密並記錄檔案流動與控管，防止檔案資產未經授權存取與外洩防護。

4.資安意識： 定期進行同仁資訊安全宣導，加強管理人員課程訓練。

5.風險監控： 每月彙整並呈報資安紀錄與資安風險情資。

（二） 2025 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說明：

2025 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課程				
項次	日期	課程名稱	上課時數	參加人數
1	2025 年 4 月 8 日	114 個人資料管理通識課程(線上)	3	1 人 (資安專員)
2	2025 年 6 月 13 日	2025 製造業 CIO 論壇 台北場	8	1 人 (資安主管)
3	2025 年 9 月 18 日	AI 三日種子班 (台北班)	18	1 人 (資安主管)
4	2025 年 9 月 1 日 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公務員平台-線上課程 資安暨個資保護基礎認知課程 資訊服務採購及資安風險管理 入侵偵測與網站弱點掃描 資通系統營運持續演練實務 資通安全(含社交工程)防護 開放資料新知、趨勢及加值應用	18	1 人 (資安專員)
5	2025 年 10 月 2 日	114 年第 1 次政府資通安全防護巡迴研討會(線上)	3	1 人 (資安專員)
6	2025 年 11 月 30 日	智慧商業數位轉型應用工具箱(線上)	24	1 人 (資安主管)
7	2025 年 12 月 26 日	114 年上市(櫃)公司資安人員資通安全影音課程(線上)	6	2 人 (資安專責)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2025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一) 授信及擔保合約

No	契約當事人	契約相對人	簽約日/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1.	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銀行	202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止	1. 由中國信託銀行提供授信額度為人民幣 3,400 萬元整。 2. 由外國發行人擔任連帶保證人。	無
2.	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台灣分公司	中國信託銀行	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止	1. 由中國信託銀行提供授信額度為新台幣 4,000 萬元整。 2. 由外國發行人擔任連帶保證人。	無
3.	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銀行	2025 年 08 月 20 日至 2031 年 06 月 30 日止	1. 由中國信託銀行提供授信額度為美金 380 萬元整。 2. 由外國發行人擔任連帶保證人。 3. 額度到期日為首撥日後 5 年，最終動撥日為 2026/06/30。	無
4.	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台灣分公司	台新銀行	2026 年 02 月 03 日至 2027 年 01 月 31 日止	1. 由台新銀行提供授信額度為美金 500 萬元整。 2. 由外國發行人擔任連帶保證人。	無
5.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銀行	2026 年 02 月 03 日至 2027 年 01 月 31 日止	1. 由台新銀行提供短期擔保放款額度新台幣 84,000,000 元，擔保品不動產為： A_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 16 號 3 樓之 5、建一路 162 號地下一層及坡平車位 1 個。 B_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 16 號 6 樓之 2、建一路 162 號地下一層及坡平車位 1 個。 2. 無擔保短期營運週轉金新台幣 60,000,000 元。	無
6.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銀行	2022 年 06 月 14 日至 2027 年 06 月 21 日止	1. 由台新銀行提供中期擔保放款額度為新台幣 220,000,000 元。 2. 擔保品不動產：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9 樓、9 樓之 1、9 樓之 2、9 樓之 3 及建一路 162 號地下一層及坡平車位 16 個。	無
7.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銀行	2024 年 11 月 07 日至 2029 年 11 月 18 日止	1. 由台新銀行提供中期擔保放款額度為新台幣 220,000,000 元。 2. 擔保品不動產：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15 樓、15 樓之 1~3 及建一路 162 號地下一層及坡平車位 4 個。	無

(二) 銷貨合約

No.	契約當事人	契約相對人	簽約日/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1.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	雙鴻電子科技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2 日起持續有效	雙鴻電子科技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向東莞動利購買各項產品，東莞動利依據雙鴻電子科技工業(昆山)有限公司之訂單承製或交付各種產品予雙鴻電子科技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無
2.	薩摩亞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雙鴻電子科技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3 日起持續有效	雙鴻電子科技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向動力控股有限公司購買各項產品，動力控股有限公司依據雙鴻電子科技工業(昆山)有限公司之訂單承製或交付各種產品予雙鴻電子科技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無

(三) 租賃合約

No.	契約當事人	契約相對人	簽約日/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1.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	鄭荔紅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租廠房/宿舍，每年約人民幣：2,909,426.76 元。	無
2.	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鄭荔紅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租廠房,每年約人民幣:533,268.36 元。	無

(四) 其他合約

No.	契約當事人	契約相對人	簽約日/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1.	英屬維京群島商動利科技台灣分公司	BU IC Electronics Co.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如任一方未於期限屆滿前二個月以書面方式通知他方不再續約，本約自動	BU IC Electronics Co.提供於韓國地區銷售 Thermal products 之市場行銷暨售後及支援服務。	無

No.	契約當事人	契約相對人	簽約日/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延長一年，嗣後亦同。		
2.	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安福縣人民政府	2019 年 7 月 18 日簽訂生效。	投資協議書，政府負責兌現招商獎勵政策、投資建設及扶持項目，企業履行約定的投資強度與銷售額。	無
3.	溙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福縣工業建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18 日簽訂生效。	不動產轉讓協議，購買廠房 1 號樓、廠房 2 號樓、宿舍 3 號樓(合計房價人民幣：86,780,000 元)；共有宗地面積為 36,088.31 平方米(土地款：人民幣：4,492,790 元)，其使用權期限為 2018 年 1 月 8 日起至 2068 年 1 月 7 日止。	無

伍、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情形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2025 年	2024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917,133	1,445,252	471,881	32.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8,529	1,428,370	(69,841)	(4.89)
使用權資產	38,032	52,904	(14,872)	(28.11)
無形資產	8,520	9,015	(495)	(5.49)
其他資產	202,148	60,588	141,560	233.64
資產總額	3,524,362	2,996,129	528,233	17.63
流動負債	516,286	519,822	(3,536)	(0.68)
非流動負債	757,476	541,198	216,278	39.96
負債總額	1,273,762	1,061,020	212,742	20.05
股本	411,225	377,223	34,002	9.01
資本公積	1,067,515	895,605	171,910	19.19
保留盈餘	758,769	639,946	118,823	18.57
其他權益	6,903	14,519	(7,616)	(52.46)
非控制權益	6,188	7,816	(1,628)	(20.83)
股東權益總額	2,250,600	1,935,109	315,491	16.3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即 35,244 千元)

1. 流動資產增加：本期營收增加，使應收帳款與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 其他資產增加：本期預付購置泰國土地及廠房款，使得預付設備款增加，故其他資產增加。
3. 資產總額增加：本期應收帳款及預付款設備款增加。
4. 非流動負債增加：本期發行可轉讓公司債，使得應付公司債增加。
5. 負債總額增加：本期發行可轉讓公司債，致負債總額增加。
6. 資本公積增加：因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使得資本公積增加。
7. 保留盈餘增加：營收成長獲利增加，致保留盈餘增加。
8. 股東權益總額增加：因資本公司及保留盈餘增加，致股東權益增加。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1. 財務績效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2025 年	2024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752,889	1,262,815	490,074	38.81
營業成本	1,162,522	928,378	234,144	25.22
營業毛利	590,367	334,437	255,930	76.53
營業費用	333,639	274,997	58,642	21.32
營業損益	256,728	59,440	197,288	331.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901	95,675	(53,774)	(56.20)
稅前淨利	298,629	155,115	143,514	92.52
所得稅費用	90,477	36,831	53,646	145.65
本期淨利	208,152	118,284	89,868	75.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616)	71,257	(78,873)	(110.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0,536	189,541	10,995	5.8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前後期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營業收入增加：受惠顯卡新品上市，市場搶購熱潮使得營收增加。
2. 營業成本增加：營收增加致營業成本增加。
3. 營業毛利增加：營收上升及毛利率提升，故營業毛利增加。
4. 營業費用增加：營收成長致相關營運費用也相對成長。
5. 營業損益增加：營收大幅成長，營業損益增加。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因兌換損失增加，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
7. 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增加：因營收成長獲利增加，所得稅增加。
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前期因人民幣升值致投資大陸子公司產生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本期人民幣則略微貶值。
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本期淨利增加，致本期綜合損益增加。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之預期銷售數量係參考主要客戶之市場預測、過去產品之銷售狀況、產品預期成長率、新客戶的開發及既有客戶之業務增長，同時綜合考量主要原料之料況及供應商產能與交期等因素，訂定出貨目標。

3.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營運在穩定中求成長，業務上採穩定客源，將穩健增加資本支出，為公司帶來新商機，並持續深化各子公司營運管理及成本費用合理管控，以促進公司營業成長及提高獲利能力；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無重大可能之影響。

三、現金流量分析：

1. 最近年度(2025 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2025 年	2024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	242,024	286,256	(44,232)	(15.45)
投資活動	(136,291)	(333,321)	197,030	(59.11)
融資活動	229,790	128,234	101,556	79.20
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本年度雖營收與獲利增加，但應收帳款收款天數時間差異，使得本期現金收入減少，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減少：本期預付泰國廠土地建築物支出較上年度購置台北辦公室資本支出較為減少，致本期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減少。 (3)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本年度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現金流入，較上年度新購台北辦公室舉借長期借款現金流入增加，致融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 未來一年(2026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 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入量 (2)	全年現金 流出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 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90,256	174,549	543,717	721,088	-	-
1. 預計 2026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預計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174,549 仟元。 (2) 預計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337,595 仟元，主要係購置生產及研發設備款項。 (3) 預計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206,122 仟元，主要係發放 2025 年現金股利及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千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計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計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狀況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建物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2024 年 11 月	NTD 300,400	NTD 300,400		
轉投資泰國子公司	現金增資及發行可轉債	2026 年 9 月	NTD 308,000		NTD 58,864	NTD 249,13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基本業務相關投資標的為主，並不從事其他與本業不相關之轉投資，由相關單位遵循公司所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對子公司監督及管理辦法」等規範，並依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規定作業；各子公司除遵循本公司規定外，亦考量在地法令規定及實際營運狀況進行適當內控管理。

2. 最近年度(2025 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	投資損益	說明
United Strategy Inc.	167,219	營運狀況良好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	(3,842)	營運狀況良好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td.	41,716	營運狀況良好
新能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613	營運狀況良好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	33,353	營運狀況良好
溱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53,888	營運狀況良好
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11)	營收接單量尚不足填滿產能，故仍為虧損，未來持續開發客戶以增加營收
POWER LOGIC TECH(THAILAND)CO. LTD.	59	新籌備設立泰國子公司

六、 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 風險因素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19,122 千元及 21,112 千元，占當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51%及 1.20%，另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 9,252 千元及 14,426 千元，占當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73%及 0.82%，對公司營收及獲利影響甚微。公司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隨時注意金融利率之變動，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以因應利率變動所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而未來公司資金規劃仍以穩健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管理，考量公司未來發展，除持續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亦將採不同資金來源及成本，而選擇不同的籌資方式因應未來成長所需。

(2) 匯率變動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收款幣別主要以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為主，購料款支付主要亦以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為主，藉由同幣別收支互抵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以降低兌換需求，2024年度之淨匯兌利益為25,795千元及2025年度之淨匯兌損失為13,971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2.04%及0.80%，主係受美元幣別波動影響，為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如下：

A. 財務人員隨時蒐集即時匯市資訊，依據對未來匯率之走勢判斷，維持適當之外匯淨部位並提供予業務做為報價時之參考依據。

B. 依匯率變化情形調整外幣存款部位，若有必要時，將考量承作避險目的之預購或預售遠期外匯合約與舉借外債等方式，降低匯率風險。

C. 採用外匯收支自動避險法，以外銷及外購產生之外幣收付抵銷來減少外幣淨資產部位。

D.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之一條規定訂定「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作為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之依據，使日常營運之匯兌損失限縮在可控制的範圍。

(3) 通貨膨脹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規劃年度營運計劃時已將通貨膨脹之風險予以考量，本公司過去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亦會隨時掌握上游商品的價格變化情形，適時反映在成本及報價中，以減少因成本變動而對公司造成的損益影響。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除專注於本公司事業之領域外，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已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辦法，本公司均將依上開辦法辦理，故相關風險應屬有限。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費用

本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研發費用分別為88,143千元及106,420千元，研發費用占營收百分比約為6.98%及6.07%，本公司對於研發費用金額投入係依新產品及製程開發進度 逐步編列，隨著產品多元化開發，2026年度整體研發費預算編列約為新台幣137,639千元。

研發項目	2026年預計投入費用
顯示卡散熱風扇、NB散熱風扇、電競散熱風扇	約新台幣137,639千元
網通/AI 伺服器	
車載風扇	

公司為因應多項研發計畫所需(顯示卡散熱風扇、NB散熱風扇、LED電競散熱風扇、智能及節能相關家電產品、網通/5G 伺服器、車用風扇、AI智能風扇推廣)，將除了拓展實驗室規模、增購相關檢測設備、提升專業研發能力、培養專業研發人才、與廠商緊密配合外，並運用本公司專業技術，設計創新產品、開發新生產工藝提升公司競爭力，拓展非電腦及智能風扇與伺服器應用之領域，開發新市場應用項目以擴大整體效益。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為中國大陸，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所在國家地區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訊息，並透過各項管道及早做好預防準備工作，若有變動事項則向律師、會計師等相關單位諮詢，或委由其評估並規劃因應措施，以及時因應市場變化並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開曼群島及主要營運地國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5.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科技與產品需求變化情形，掌握最新市場資訊，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著手評估及研發各項產品以符合市場需求，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重大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致對公司財務業務之重大影響情事。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制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與相關作業細則，並據以執行資訊工作計畫，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建置防火牆、電子檔案加密系統及電子個資存放平台，以管制及稽核人員使用權限及記錄，以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企業形象良好，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研發新品並得到專利認證，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與地方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故尚未有此危機發生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購併他公司之計畫，未來若有購併之計畫時，亦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股東之權益。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2024年11月購買台北廠房辦公室，考量集團未來成長發展，且現有辦公室作業區、實驗室、倉庫區，分散於不同棟別且個別樓層空間狹小，較難符合發展需求及營運管理，且為配合未來營運策略佈局、增設試產線或測試線等營運規劃，以符合公司營運規劃。

本公司購置廠房主要為提升產品產量及品質等相關作業準備，亦可提供客戶展示相關製程及設備等服務，另依產線情況作試產或相關配置規劃，不斷致力於品質改善及提升服務客戶，將有助於經營風險的降低。

本公司於2026年2月購置泰國土地及廠房設施，主要生產車用散熱風扇為主，除可滿足與日俱增以歐美地區客戶為主流地區之新能源車車用散熱需求，對於開發歐美客戶業務市場亦有助益，可消除其車廠零件來自中國製造之疑慮，故在中國大陸以外地方建立新的生產部門或服務據點，本公司選擇以泰國為中國以外的製造基地，期能創造本公司利潤且降低營運風險，符合「中國加一」之企業最佳策略，且長期具備戰略價值，有助拓展車用市場，配合集團未來營運策略並滿足公司海外業務發展需求。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主要客戶為台系電腦顯示卡系統廠，由於客戶對品質之要求，主要原料如PBT/PC塑膠原料、滾動軸承、漆包線、錫絲、錫條、方型線、積體電路等，次要原料如矽鋼片、鐵殼、磁條、合銅、電子元件、電源線、包材、軸芯等多採分散採購之策略，向多家製造商進貨，以增加議價空間及減少缺料風險，或依本公司銷售產品結構之改變而變化，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2025年度及2024年度對第一大銷售客戶之營收比重分別為27.19%及19.79%，而前十大客戶所占營收比重分別為79.22%及78.79%，對第一客戶之營收比重偏高之情形，本公司除加強對其信用額度之控管，若訂單量大於授予之信用額度及應收款項總和時，本公司將暫停出貨，並也會定期與客戶核對應收帳款，適時催繳以免呆帳產生。另外為分散銷貨風險，本公司積極找尋新客戶及商機以分散客源如開發車載、網路通訊、工控、家電不同產品領域之客戶訂單。隨著AI科技浪潮因Chat GPT點燃，且車聯網、物聯網、元宇宙等新興應用日增，加上各國政府積極推動智慧城市、智慧電網/充電樁與儲能系統等基礎建設，我們將持續開拓多元化市場及發展各產業散熱風扇設計與應用。公司將持續積極拓展高階利基型散熱風扇產品市場可望逐步成長，以分散銷貨集中之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及持股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本公司已加強各項公司治理措施，於2025年1月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選任全面為提名制，並由四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以期提升整體股東權益之保障，此外，本公

司營運多倚賴專業經理人，經營績效良好應可獲得股東支持，且已制訂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規章，故若經營權改變，對公司營運應不致於有重大影響。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市場快速變遷之風險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屬產業相關之科技變化、技術相關發展演變及國際大廠產品之推陳出新，迅速掌握產業動向以提出因應之道，並積極拓展未來市場應用領域，持續開發不同產業新客戶藉以分散營運風險，爭取更多客戶之訂單，降低產業變動之風險，因此能在面臨景氣動盪下分散風險，並且維持相對穩定的收入來源，且本公司向來秉持保守穩健經營之態度，有效降低景氣變動對營運造成之風險。

(2) 股東權益保障之風險

本公司註冊地開曼群島之法令與中華民國有許多不同之處，本公司雖已於不牴觸開曼群島法令之情形下，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正公司章程，惟兩地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仍有許多不同之處，投資人無法以投資中華民國公司之法律權益保障觀點，比照套用在所投資之開曼群島公司上，投資人應確實了解並向專家諮詢，投資開曼群島公司是否能獲得有效之股東權益保障，有關本公司章程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差異內容可參閱本年報第139頁至147頁。

(二) 其他重要事項：

與中華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請參閱本年報第139頁至147頁。

陸、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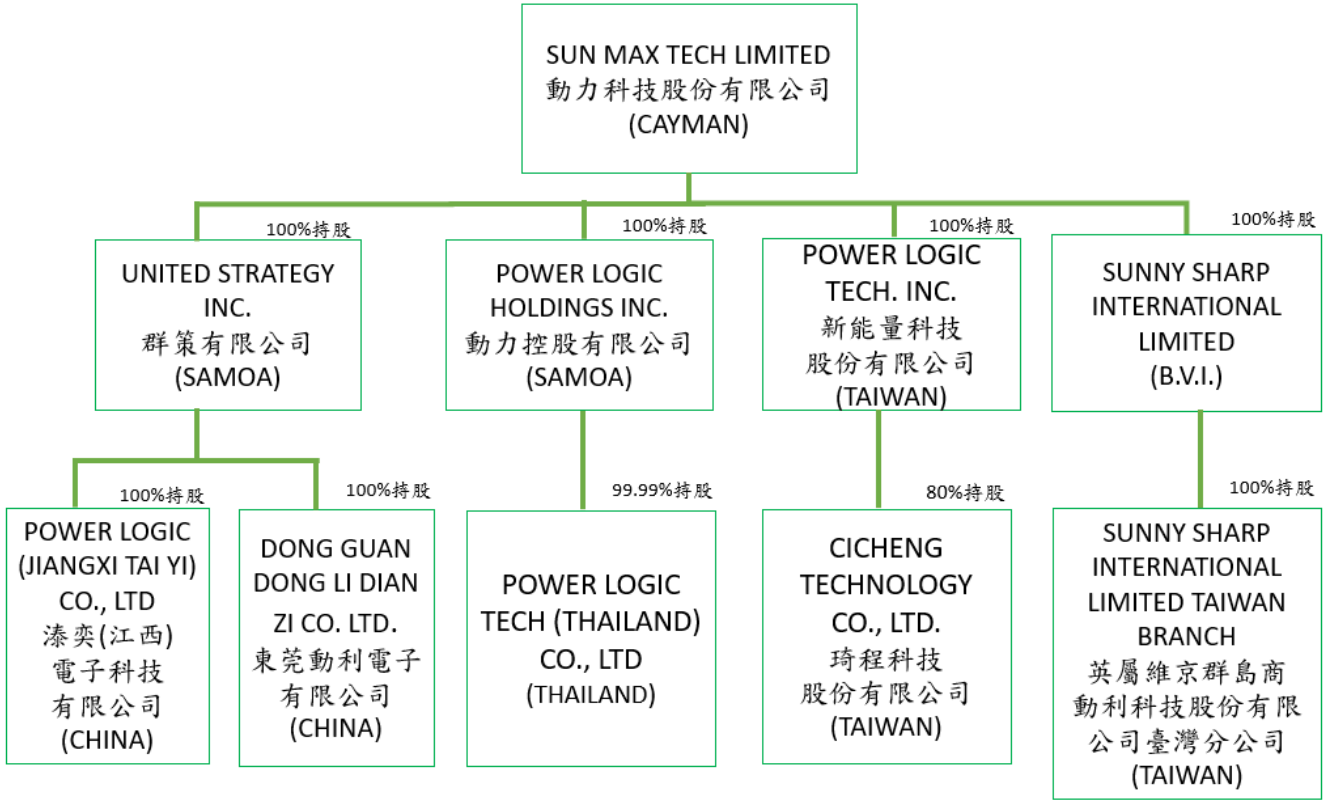

註：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於 2025 年 4 月 11 日設立登記完成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United Stragegy INC. 群策有限公司	2003/07/01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美金 16,960	投資控股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2008/08/21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美金 4,445	投資控股
新能量科技(股)公司	1998/04/04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66 號 9 樓、9 樓之 1	新台幣 219,200	電子零組件之銷售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15/11/11	Portcullis Chambers, 4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美金 1,550	投資控股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	2003/12/10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田尾村田橫路 13 號	港幣 21,000	電子零組件之銷售
溱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06/26	江西省吉安市安福縣工業園區	人民幣 150,000	電子零組件之產銷
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02/03	桃園市觀音區中山路二段 39 巷 9 號	新台幣 50,000	電子零組件之產銷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2025/04/11	700/420 Moo.7, Tambol Don hua roh, Amphur Muang Chonburi, Chonburi 20000, Thailand	泰銖 313,316	電子零組件之產銷

註：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於 2025 年 4 月 11 日設立登記完成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 3C 產品之模具、射出成型、塗裝、組立。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United Stragegy INC. 群策有公司	董事	許文昉	3,025,000	100%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 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許文昉	3,050,000	100%
新能量科技(股)公司	執行董事	許文昉	21,920,000	100%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許文昉	490,000	100%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察人	許文昉 賴仁忠	資本額 港幣 21,000,000	100%
漆奕(江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監察人	許文昉 賴仁忠	資本額 人民幣 150,000,000	100%
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顏細芬 張吉人	1,000,000 0	20% 0%
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董事 董事	許文昉 許嘉恆	39,999,998	99.99%

註：POWER LOGIC TECH (THAILAND) CO., LTD 於 2025 年 4 月 11 日設立登記完成

(二)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關係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損)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United Stragegy INC. 群策有公司	90,705	1,487,452	90,340	1,397,112	0	(326)	167,219	註一
POWER LOGIC HOLDINGS INC. 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151,868	332,877	0	332,877	0	(2,707)	(3,842)	註一
新能量科技(股)公司	219,200	880,912	476,519	404,393	207,951	32,177	32,613	1.49
Sunny sha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15,190	345,438	216,328	129,110	708,270	39,261	39,729	註一
東莞動利電子有限公司	88,456	282,976	87,109	195,867	361,426	35,088	33,353	註二
溙奕(江西)科技電子有限公司	688,394	1,729,013	448,266	1,280,747	1,774,826	229,762	155,422	註二
琦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34,048	3,109	30,939	16,715	(8,339)	(8,139)	(1.63)
POWER LOGIC TECH(THAILAND)CO.LTD.	299,903	313,800	484	313,316	0	(536)	59	0.001

註一：係境外公司，不適用。
註二：係大陸有限公司，不適用。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參閱。
(四)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與中華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因英屬開曼群島法令與中華民國法令略有不一致之處，因此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最近修訂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下稱「股東權益保護事項表」)並非能當然適用於本公司，以下列表說明本公司現行有效之公司章程(下稱「公司章程」)因英屬開曼群島法令之規定而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差異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公司收買自己之股份轉讓於員工者，得限制員工在一定期間內不得轉讓。但其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二年。	本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40D條，內容如下：「除本章程第40E條與上市櫃法令另有規定外，庫藏股得經本公司以董事會決定之條款與條件予以處分。如庫藏股之買回係依據上市櫃法令為轉讓予員工，該等員工得向本公司承諾在一定期間內不得轉讓，惟限制期間最長為二年。 (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依據公司章程第1規定，庫藏股(Treasury Shares)係指依據本章程、開曼公司法與上市法令發行但經公司買回、贖回或以其他方式取得且未註銷之股份；故將本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40D條。 惟根據開曼律師表示，該等限制轉讓之規定係屬於公司與員工間之契約關係(the restrictions agreed between the transferor and transferee is a contractual matter between themselves.)。	基於開曼律師之意見，建議此部分必須完整揭露於年報，避免大眾或公司股東之誤解。如能完整揭露，對股東權益似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下列事項，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證交所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召集通知內： (1) 選任或解任董事；	本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50條，內容如下：「下列事項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a)選任或解任董事；(b)變更備忘錄及/或本章程；(c)減資；(d)申請停止公開發行；(e)本公司之解	1. 本公司章程第50條已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05月02日公告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左列新增規定修正完成。	1. 本公司章程第50條將於2025年股東常會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05月02日公告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2) 變更章程； (3) 減資； (4) 申請停止公開發行； (5) 公司解散、合併、股份轉換、分割； (6)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 (7)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 (8)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9) 私募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10) 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 (11)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 (12) 將法定盈餘公積及因發行股票溢價或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以發行新股方式，分配與原股東者。	散、股份轉換(依據上市櫃法令定義)、合併或分割；(f)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本公司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g)讓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營業或財產；(h)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i)私募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j)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k)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l)將法定盈餘公積及因發行股票溢價或受領贈與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行新股方式，按持股比例分配與原股東者；(m)根據公司法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因發行股票溢價所得或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方式，按持股比例分配與原股東；(n)以及本公司將庫藏股移轉予員工；(o)終止上市；(p)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股票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以及(q)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除公司法或本章程另有規定外，股東得於股東會提案，惟僅以原議案內容範圍者為	2. 開曼公司法對臨時動議無特別規定。根據開曼律師表示，關於臨時動議部分，股東會議通知並須明確載明會議討論內容並提供相關資訊以利股東了解；然而在股東會會議通知中通常加入「任何其他議案」項目，該等項目通常具備非正式或不重大的本質，主席不得將重要事件放入本項目；如果有任何重要事項，應依據程序另召集會議討論決議；惟如情況緊急必須在股東會會議中討論之事項，必須在下次會議中將具體內容提出並進行追認。儘管，開曼法律並無明示禁止臨時動議，惟開曼律師建議不宜在股東會上有臨時動議。	左列規定修正完成。 2. 基於開曼律師之意見，建議此部分必須完整揭露於年報，避免大眾或公司股東之誤解。如能完整揭露，對股東權益似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限。 (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本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67條：「除上市櫃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會的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表決權，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及第68條：「依據前條規定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其表決權，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惟前述之委託應視為不構成上市櫃法令之委託代理人規定。由主席代表股東時，不得以該書面或電子文件未載之方式行使該股東之表決權。 在本公司股份已登錄興櫃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證交所上市期間，本公司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時，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委託經金管會、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證交所核可之股務代理機構，以處理該次股東會之行政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受理股東投票事宜)。」(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開曼公司法對左列股東權益保護事項並無特別規定，故將其規定於公司章程第67條及第68條；另根據開曼律師意見，股東以書面方式投票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投票，故參酌開曼律師意見將第2項後段規定於公司章程第68條。	公司章程第68條規定在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其表決權時，主席不得以該書面或電子文件未載之方式行使該股東之表決權，就此部分對股東權益似無重大不利影響。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本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70 條，內容如下：「如股東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提出表決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 2 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撤銷其表決，其表決之撤銷應構成第 68 條規定所稱委託股東會主席之撤銷。如股東已依據第 67 條規定提出書面或電子表決超過前述期限撤銷其表決者，應以其書面或電子表決及第 68 條規定所稱委託股東會主席為準。如股東依據第 67 條規定提出書面或電子表決後，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代表其出席股東會者，應視為第 68 條規定所稱委託股東會主席之撤銷，並以該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開曼公司法對左列股東權益保護事項並無特別規定；故將其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70 條。根據開曼律師表示，在英美普通法 (Common Law) 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 (under common law, a 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由於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其表決權，故左列股東權益保護事項可能無執行力 (not enforceable)。	基於開曼律師之意見，建議此部分必須完整揭露於年報，避免大眾或公司股東之誤解。如能完整揭露，對股東權益似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本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62B 條，內容如下：「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如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至少 2 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如逾前述期間為撤銷者，應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開曼公司法對委託書或委託書之募集無特別規定；故將左列股東權益保護事項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62B 條。根據開曼律師表示，在英美普通法(Common Law)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under common law, a 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故左列股東權益保護事項可能無執行力(not enforceable)。	基於開曼律師之意見，建議此部分必須完整揭露於年報，避免大眾或公司股東之誤解。如能完整揭露，對股東權益似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2. 變更章程 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 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 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 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	本項第 1 款、第 4 款、第 5 款分割部分及第 6 款，分別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32(a)(b)(c)(d)(f)(g)條，內容如下：「本公司亦得以 A 型特別決議或 B 型特別決議：(a)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其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協議；(b) 轉讓其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c) 受讓他人的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d) 按上市法令進行本公司之分割；(e) 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f) 依據第 17B 條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以及(g) 以發行新股的方式分派部分或全部的股息或紅利;為避免爭議，關於依據第 129 條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所發行之新股不需要取得 A 型特別決議或 B 型特別決議。(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本項第 2 款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157 條，內容如下：「除公司法及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得隨時以特別決議變更備忘錄及/或本章程之全部或一部分。(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本項第 3 款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18 條，內容	依據開曼律師表示：(i)開曼公司之公司章程必須遵守開曼公司法之強制規定，兩者若有抵觸，則以開曼公司法規定為準；(ii)「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為開曼公司法規範之法定名詞，依開曼公司法規定應經「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之事項，應由股東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為之，不得低於開曼公司法「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表決權數門檻，公司章程得另訂較高之門檻。	公司章程第 32(a)(b)(c)(d)(f)(g) 條與第 33(a)條(指公司因無法如期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大致已依據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規定修訂。另，變更公司章程(含修訂公司章程有損及特別股股東之權利之情形)、解散(指除公司因無法如期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外之情形)及合併等事項係依據開曼公司法強行規定，必須經由「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通過，不得由公司章程任意改變；惟參酌「特別決議」與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規定之決議方式，公司章程與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二者所提供予股東之權益保障程度，似屬相當。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如下：「在任何時候，如果公司資本被劃分為不同類別的股份(例如普通股與特別股)，對任何類別股份之權利(除該類別股份之發行條件另有規定外)之重大不利變更或廢止(包括但不限於在任何對本章程之修訂可能損及任何特別股股東之權利之情況)需經(一)普通股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及(二)該類別股份(例如特別股)之個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本項第 5 款解散部分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33 條，內容如下：「除公司法、本章程及上市櫃法令關於法定出席數另有規定外，就本公司之解散本公司應：(a) 如本公司因無法支應到期之債務而決議自願解散者，經 A 型特別決議或 B 型特別決議通過；或(b) 如本公司因前款以外之事由而決議自願解散者，經特別決議通過。(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本項第 5 款合併部分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31(c)條，內容如下：「本公司亦得以特別決議：(c) 本公司得依照上市櫃法令及公司法之規定進行合併。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1. 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審計委員會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本項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123 條，內容如下：「在符合英屬開曼群島法律之情形下，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1%)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為本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具備管轄權之法院(包括臺灣台北地方法院，如適用)為管轄法院。於收到股東依前項規定提出之請求後 30 日內，審計委員會不提起或拒絕提起訴訟時，除英屬開曼群島法律另有規定外，股東得為本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具備管轄權之法院(包括臺灣台北地方法院，如適用)為管轄法院。(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1. 本公司章程第 123 條已於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 2024 年 05 月 02 日公告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左列第 1 項「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之規定修正完成。 2. 開曼公司章程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依據開曼法律規定，股東代表公司提起訴訟之情形為：(i) 該行為係違法或逾越公司權限範圍之行為，因而無法由股東追認；或(ii) 該行為構成對少數股東之詐欺(即以該訴訟尋求救濟之對象為大股東，而該等大股東不會允許公司放任該訴訟尋求救濟之原告，如以本款為由提起訴訟，需先證明有詐欺之情形及從事不法行為者對公司有控制權)。凡在公司權限範圍內之行為，或雖逾越權限範圍但可由股東追認，且符合多數股東之意志，開曼法院多傾向於不干涉公司之內部	1. 本公司章程第123條將於本公司2025年股東常會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05月02日公告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左列第1項規定修正完成。 2. 基於開曼律師之意見，建議此部分必須完整揭露於年報，避免大眾或公司股東之誤解。如能完整揭露，對股東權益似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行為。另開曼律師表示，公司章程第123 條必須符合開曼法律規定，依據開曼法律，董事並無負有經持股佔3%以上股東請求對其他董事提起訴訟之義務，如果該董事認為提出訴訟並非對公司有利益。	
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 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之責。 3. 公司之經理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	本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97B 條，內容如下：「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及上市櫃法令，任何董事對公司均有忠實義務，且該等忠實義務應包含但不限於遵守一般忠誠與善意以及避免義務衝突與自身利益衝突等。如任何董事有違反前述忠實義務，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及上市櫃法令，該董事應對因此所生之損害負責。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及上市櫃法令，如有任何董事為自己或為他人而違反前述忠實義務，股東會得決議將該等行為之任何所得視為本公司之所得。如任何董事為本公司執行職務而有違反相關法令並致第三人有損害時，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及上市櫃法令，該董事對該第三人應與本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在此情形下，該董事應賠償本公司對第三人請求所	依據開曼公司法，董事對公司具有忠實義務(fiduciary duties)，如有違反該等義務致公司損害時，法院得判決董事負損害賠償責任；如因屬於為自己或他人而違反忠實義務且有利益，法院得判決返還該等利益。 依據開曼法律，董事為公司執行業務而對第三人造成損害，該第三人得對公司請求損害賠償，公司另向該董事請求因第三人之請求所造成公司的損失；儘管公司章程規定董事與公司負有連帶賠償責任(joint and several liability)，從開曼法律觀點，該第三人仍無法直接對董事主張。	基於開曼律師之意見，建議此部分必須完整揭露於年報，避免大眾或公司股東之誤解。如能完整揭露，對股東權益似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申請公司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生之損害。依據英屬開曼群島法律及上市櫃法令，在各自職務範圍內，本公司之經理人)與董事負擔本條前各項所規定之相同責任。(註：以上係中文節譯)」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 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規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SUN MAX TECH LIMITED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SINOTEAM HOLDINGS INC.
代表人：許文昉

POWERLOGIC

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YOND LIMITS, BEYOND TODAY.

公開資訊觀測站

動力科技官網